



华农保险  
CHIC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信息披露报告  
(网站版)

二〇二六年四月

## 第一部分、公司简介

### （一）法定名称及缩写

公司名称：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缩写：华农保险

英文名称：China Huanong Property & Casualty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英文简称：CHIC

### （二）注册资本：10 亿元人民币

### （三）注册地：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季华五路55号万科金融中心C座32楼

### （四）成立时间：2006 年1 月24 日

### （五）经营范围和经营区域

经营范围：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

上述保险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险业监管机关批准的其他业务。

经营区域：北京、江苏、四川、浙江、河北、河南、广西、山西、甘肃、广东、云南

### （六）法定代表人：苏如春

### （七）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

客服电话：400-010-0000

投诉电话：400-010-0000

## 第二部分、财务会计信息

### (一) 资产负债表

## 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合并		母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资产：				
货币资金	167,928,641.63	113,838,265.73	165,530,954.22	106,772,884.12
拆出资金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37,728,784.00	62,475,704.00	237,728,784.00	62,475,704.00
衍生金融资产	25,323,811.75	12,209,732.71	25,323,811.75	12,209,732.7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9,700,019.70	-	19,700,019.70
应收利息	19,031,022.33	18,775,975.62	19,031,022.33	18,775,975.62
应收保费	376,989,615.26	408,684,862.52	376,989,615.26	408,684,862.52
应收代位追偿款	532,183.26	558,069.69	532,183.26	558,069.69
应收分保账款	895,561,287.33	986,710,543.40	895,561,287.33	986,710,543.40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88,888,184.06	447,649,778.41	388,888,184.06	447,649,778.41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465,114,605.41	483,295,051.13	465,114,605.41	483,295,051.13
保户质押贷款	-	-	-	-
定期存款	14,057,600.00	14,376,800.00	14,057,600.00	14,376,8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68,243,519.14	1,439,579,313.35	1,668,243,519.14	1,439,579,313.35
持有至到期投资	370,741,468.03	260,825,115.48	370,741,468.03	260,825,115.48
长期股权投资	-	-	17,970,000.00	17,970,000.00
存出资本保证金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16,732,333.34	17,694,191.60	16,722,158.64	17,677,233.66
使用权资产	28,288,917.91	33,615,225.63	27,680,115.07	31,962,760.47
无形资产	13,378,873.33	14,289,775.77	12,105,288.46	14,289,775.77
独立账户资产				
商誉	2,424,464.96	2,424,464.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077,962.75	21,977,126.90	22,077,962.75	21,977,126.90
其他资产	1,640,297,294.41	1,585,785,024.55	1,639,217,421.79	1,584,782,317.05
<b>资产总计</b>	<b>6,553,340,568.90</b>	<b>6,144,465,041.15</b>	<b>6,563,515,981.50</b>	<b>6,150,273,063.98</b>

# 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	合并		母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负债：				
短期借款				
存入保证金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拆入资金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51,119,813.08	56,204,943.79	551,119,813.08	56,204,943.79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14,103,566.73	94,732,407.07	114,103,566.73	94,732,407.07
预收保费	136,353,023.41	119,095,179.55	136,353,023.41	119,095,179.55
应付分保账款	1,510,160,227.33	1,707,710,264.71	1,510,160,227.33	1,707,710,264.71
应付职工薪酬	62,124,700.12	83,165,254.38	59,826,555.99	78,584,680.40
应交税费	51,689,326.90	47,649,994.46	51,492,799.82	47,431,111.59
应付赔付款	21,289,160.96	10,728,478.53	21,311,635.96	10,728,478.53
应付保单红利	-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	-	-	-
保费准备金	2,892,087.99	4,717,390.67	2,892,087.99	4,717,390.67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412,694,793.79	1,411,968,857.07	1,412,694,793.79	1,411,968,857.07
未决赔款准备金	1,577,290,145.43	1,533,566,314.29	1,577,290,145.43	1,533,566,314.29
其中：已发生未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	458,978,466.50	654,063,013.18	458,978,466.50	654,063,013.18
长期借款	-	-	-	-
应付债券	-	-	-	-
独立账户负债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7,905.22	487,708.36	187,905.22	487,708.36
其他负债	70,117,873.60	73,139,964.32	69,803,197.76	72,956,696.27
租赁负债	27,514,878.39	32,037,342.62	26,928,494.20	30,359,722.67
<b>负债合计</b>	<b>5,538,037,502.95</b>	<b>5,175,704,099.82</b>	<b>5,534,664,246.71</b>	<b>5,169,043,754.97</b>
股东权益：				
股本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资本公积	327,995,184.34	327,995,184.34	328,028,551.50	328,028,551.5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96,018,677.51	-91,343,635.12	-96,018,677.51	-91,343,635.12
盈余公积	1,478,870.96	1,478,870.96	1,478,870.96	1,478,870.96
未分配利润	-218,157,304.01	-269,377,171.77	-204,637,010.16	-256,934,478.33
<b>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b>	<b>1,015,298,073.78</b>	<b>968,753,248.41</b>	<b>1,028,851,734.79</b>	<b>981,229,309.01</b>
少数股东权益	4,992.17	7,692.92		-
<b>股东权益合计</b>	<b>1,015,303,065.95</b>	<b>968,760,941.33</b>	<b>1,028,851,734.79</b>	<b>981,229,309.01</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6,553,340,568.90</b>	<b>6,144,465,041.15</b>	<b>6,563,515,981.50</b>	<b>6,150,273,063.98</b>

(二) 利润表

利润表

2025 年度

编制单位: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合并		母公司	
	本年金额	上年同期数	本年金额	上年同期数
<b>一、营业收入</b>	<b>2,762,791,470.34</b>	<b>3,220,660,521.84</b>	<b>2,761,804,445.54</b>	<b>3,220,005,815.00</b>
已赚保费	2,616,334,102.79	3,090,865,933.86	2,616,334,102.79	3,090,865,933.86
保险业务收入	4,009,461,303.93	4,421,665,289.97	4,009,461,303.93	4,421,665,289.97
其中: 分保费收入	125,363,358.04	207,662,968.25	125,363,358.04	207,662,968.25
减: 分出保费	1,333,639,670.07	1,684,257,896.71	1,333,639,670.07	1,684,257,896.71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59,487,531.07	-353,458,540.60	59,487,531.07	-353,458,540.60
投资收益	25,843,021.72	91,201,993.83	25,843,021.72	91,201,993.83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5,253,080.00	-30,906,068.00	65,253,080.00	-30,906,068.00
汇兑损益	-548,638.36	754,432.67	-548,638.36	754,432.67
其他收益	4,774,041.97	9,615,381.75	4,774,041.97	9,615,381.75
资产处置收益	-45,949.19	17,492.99	-45,949.19	17,492.99
其他业务收入	51,181,811.41	59,111,354.74	50,194,786.61	58,456,647.90
<b>二、营业支出</b>	<b>2,686,497,373.42</b>	<b>3,175,564,274.68</b>	<b>2,684,430,048.44</b>	<b>3,170,438,668.40</b>
退保金	-	-	-	-
赔付支出	2,297,856,697.08	2,500,890,136.53	2,301,741,052.38	2,504,117,811.93
减: 摊回赔付支出	885,186,536.61	733,863,983.73	885,186,536.61	733,863,983.73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43,723,831.14	122,758,538.11	43,723,831.14	122,758,538.11
减: 摊回未决赔款准备金	-18,180,445.72	138,383,796.12	-18,180,445.72	138,383,796.12
提取保费准备金	-1,825,302.68	2,473,529.90	-1,825,302.68	2,473,529.90
保单红利支出	-	-	-	-
分保费用	19,965,424.05	62,485,827.76	19,965,424.05	62,485,827.76
税金及附加	12,498,245.45	12,888,206.64	12,455,405.16	12,870,112.6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61,986,539.12	788,534,639.11	761,986,539.12	788,534,639.11
业务及管理费	965,013,344.95	1,175,791,679.85	959,164,635.58	1,167,564,658.93
减: 摊回分保费用	558,235,607.79	620,399,377.37	558,235,607.79	620,399,377.37
其他业务成本	2,104,872.26	2,073,221.28	2,044,741.64	1,965,054.50
资产减值损失	10,415,420.73	315,652.72	10,415,420.73	315,652.72
<b>三、营业利润</b>	<b>76,294,096.92</b>	<b>45,096,247.16</b>	<b>77,374,397.10</b>	<b>49,567,146.60</b>
加: 营业外收入	1,495,997.70	1,275,586.62	1,495,997.68	1,275,586.61
减: 营业外支出	1,552,690.96	3,113,559.24	1,552,689.96	3,113,111.11
<b>四、利润总额</b>	<b>76,237,403.66</b>	<b>43,258,274.54</b>	<b>77,317,704.82</b>	<b>47,729,622.10</b>
减: 所得税费用	25,020,236.65	356,995.77	25,020,236.65	356,995.77
<b>五、净利润</b>	<b>51,217,167.01</b>	<b>42,901,278.77</b>	<b>52,297,468.17</b>	<b>47,372,626.33</b>
其中: 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217,167.01	42,901,278.77	52,297,468.17	47,372,626.33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219,867.76	42,912,457.14	52,297,468.17	47,372,626.33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700.75	-11,178.37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4,675,042.39</b>	<b>31,437,953.31</b>	<b>-4,675,042.39</b>	<b>31,437,953.31</b>
(一)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675,042.39	31,437,953.31	-4,675,042.39	31,437,953.31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675,042.39	31,437,953.31	-4,675,042.39	31,437,953.31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675,042.39	31,437,953.31	-4,675,042.39	31,437,953.31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46,542,124.62	74,339,232.08	47,622,425.78	78,810,579.6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6,544,825.37	74,350,410.45	47,622,425.78	78,810,579.6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00.75	-11,178.37	-	-

(三) 现金流量表

## 现金流量表

2025 年度

编制单位: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合并		母公司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4,144,133,590.28	4,908,958,249.58	4,144,133,590.28	4,908,958,249.58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82,726,843.61	-126,819,264.42	-82,726,843.61	-126,819,264.42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6,523,084.80	572,188,620.43	495,522,805.14	558,012,607.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57,929,831.47	5,354,327,605.59	4,556,929,551.81	5,340,151,592.76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2,155,453,856.38	2,322,062,169.06	2,159,576,518.88	2,322,062,169.06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764,988,019.06	954,566,103.55	764,988,019.06	954,566,103.55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5,742,114.97	387,985,611.85	344,392,271.69	375,730,448.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3,114,659.25	107,252,495.10	112,657,861.63	106,655,417.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0,215,309.57	1,386,495,480.43	1,134,929,083.10	1,381,674,902.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19,513,959.23	5,158,361,859.99	4,516,543,754.36	5,140,689,041.24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8,415,872.24</b>	<b>195,965,745.60</b>	<b>40,385,797.45</b>	<b>199,462,551.52</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862,381,883.24	4,498,306,506.69	862,381,883.24	4,498,306,506.69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45,640,408.22	115,497,848.35	45,629,242.49	115,465,335.97
收到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到的现金	179,061,723.93	843,494,735.68	179,061,723.93	843,494,735.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320.00	68,665.00	16,320.00	68,66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	3,000,000.00	200,000.00	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7,300,335.39	5,460,367,755.72	1,087,289,169.66	5,460,335,243.3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519,315.92	15,601,453.83	13,019,315.92	15,601,453.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36,925,615.71	4,439,580,744.27	1,336,925,615.71	4,439,580,744.2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支付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支付的现金	159,349,000.00	831,501,000.00	159,349,000.00	831,501,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1,282.13	1,316,035.64	1,101,282.13	1,316,035.6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1,895,213.76	5,287,999,233.74	1,510,395,213.76	5,287,999,233.74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24,594,878.37</b>	<b>172,368,521.98</b>	<b>-423,106,044.10</b>	<b>172,336,009.60</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卖出回购金融资产的现金	53,445,123,000.00	55,211,865,000.00	53,445,123,000.00	55,211,865,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445,123,000.00	55,211,865,000.00	53,445,123,000.00	55,211,865,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274,995.77	7,553,045.10	7,274,995.77	7,553,045.1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卖出回购金融资产的现金	52,950,168,857.78	55,603,713,064.49	52,950,168,857.78	55,603,713,064.4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765,733.53	19,322,433.32	17,556,798.81	18,539,829.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976,209,587.08	55,630,588,542.91	52,975,000,652.36	55,629,805,938.85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68,913,412.92</b>	<b>-418,723,542.91</b>	<b>470,122,347.64</b>	<b>-417,940,938.85</b>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55,969.11	-471,228.60	355,969.11	-471,228.60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83,090,375.90</b>	<b>-50,860,503.93</b>	<b>87,758,070.10</b>	<b>-46,613,606.33</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838,265.73	135,698,769.66	77,772,884.12	124,386,490.45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67,928,641.63</b>	<b>84,838,265.73</b>	<b>165,530,954.22</b>	<b>77,772,884.12</b>

##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合并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一

编制单位: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本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0	327,995,184.34	-	-91,343,635.12	-	1,478,870.96	-269,377,171.77	968,753,248.41	7,692.92	968,760,941.3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其他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00	327,995,184.34	-	-91,343,635.12	-	1,478,870.96	-269,377,171.77	968,753,248.41	7,692.92	968,760,941.3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4,675,042.39	-	-	51,219,867.76	46,544,825.37	-2,700.75	46,542,124.6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675,042.39			51,219,867.76	46,544,825.37	-2,700.75	46,542,124.62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								-		-
4. 其他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3. 其他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								-		-
6. 其他								-		-
(五) 专项储备					-			-		-
1. 本期提取								-		-
2. 本期使用								-		-
(六) 其他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0	327,995,184.34	-	-96,018,677.51	-	1,478,870.96	-218,157,304.01	1,015,298,073.	4,992.17	1,015,303,065.95

## 合并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二

编制单位: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0	327,995,184.34	-	-122,781,588.43	-	1,478,870.96	-312,289,628.91	894,402,837.96	18,871.29	894,402,837.9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其他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00	327,995,184.34	-	-122,781,588.43	-	1,478,870.96	-312,289,628.91	894,402,837.96	18,871.29	894,402,837.9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31,437,953.31	-	-	42,912,457.14	74,350,410.45	-11,178.37	74,339,232.0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1,437,953.31			42,912,457.14	74,350,410.45	-11,178.37	74,339,232.08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								-		-
4. 其他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3. 其他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6. 其他								-		-
(五) 专项储备					-			-		-
1. 本期提取								-		-
2. 本期使用								-		-
(六) 其他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0	327,995,184.34	-	-91,343,635.12	-	1,478,870.96	-269,377,171.77	968,753,248.41	7,692.92	968,760,941.33

#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一

编制单位: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一般风险准备	大灾风险利润准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合计
<b>一、上年年末余额</b>	1,000,000,000.00	328,028,551.50		-91,343,635.12			1,478,870.96	-256,934,478.33		981,229,309.0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b>二、本年年初余额</b>	1,000,000,000.00	328,028,551.50	-	-91,343,635.12			1,478,870.96	-256,934,478.33		981,229,309.01
<b>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b>		-	-	-4,675,042.39			-	52,297,468.17		47,622,425.7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675,042.39				52,297,468.17		47,622,425.78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										-
4. 其他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3. 其他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1,000,000,000.00	328,028,551.50	-	-96,018,677.51			1,478,870.96	-204,637,010.16		1,028,851,734.79

## 母股东权益变动表二

编制单位：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一般风险准备	大灾风险利润准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合计
<b>一、上年年末余额</b>	1,000,000,000.00	328,028,551.50		-122,781,588.43			1,478,870.96	-304,307,104.66		902,418,729.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b>二、本年年初余额</b>	1,000,000,000.00	328,028,551.50	-	-122,781,588.43			1,478,870.96	-304,307,104.66	-	902,418,729.37
<b>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b>		-	-	31,437,953.31			-	47,372,626.33	-	78,810,579.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437,953.31				47,372,626.33		78,810,579.64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3. 其他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1,000,000,000.00	328,028,551.50	-	-91,343,635.12			1,478,870.96	-256,934,478.33	-	981,229,309.01

## （五） 财务报表附注

###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

####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二）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三）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四） 计量属性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初始价值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原则。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记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工具等以公允价值计量；采购时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的存货、固定资产等，以购买价款的现值计量；发生减值损失的存货以可变现净值计量，其他减值资产按可收回金额（公允价值与现值孰高）计量；盘盈资产等按重置成本计量。

####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六) 金融工具

###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并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以下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

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企业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2)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

####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除贷款和应收款项外的其他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1) 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在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当期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领取股利的权利确认时计入投资收益。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为按照返售协议约定先买入再按固定价格返售的票据、证券、贷款等金融资产所融出的资金。

##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等。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为按照回购协议先卖出再按固定价格买入的票据、证券、贷款等金融资产所融入的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抵消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 4.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时按衍生金融工具合约订立日的公允价值确认，其后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收益或亏损在综合收益总额中反映。公允价值从活跃市场的市场报价中获得，并考虑近期市场交易和估值方法，估值方法包括适用的现金流折现分析及期权定价模型等方法。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最佳初始确认金额为交易价格（即所支付或所收到的对价的公允价值），除非其公允价值可以从现有市场上相同衍生金融工具的交易（未经修改或改动）中获得，或者采用可从市场上获取全部变量数据的评估方法。当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为正数时，均作为资产入账；反之作为负债入账。

当内嵌衍生金融工具与主体合约并无紧密关系，并且符合衍生金融工具定义要求时，应与主体合同分别计量，其公允价值的变动通过损益确认。本公司未对满足保险合同定义的内嵌衍生金融工具或与主体保险合同有紧密关系的内嵌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固定金额（或在固定金额和利率基础上确定的金额）退保合同的内嵌期权）进行单独确认。

### 5.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 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6.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 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 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 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 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 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 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 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 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 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公司、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 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 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 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8.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确定；在活跃市场有报价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

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七) 应收款项及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保费、应收分保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等，采用个别认定法与账龄分析法相结合的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 (1) 个别认定法

采用个别认定法的应收账款有应收利息；涉及财政补贴，关联方业务，联共保业务等的应收保费；应收分保账款；其他应收款，包括：员工借款、预付款、押金、共保款等。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计提坏账准备。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较小的，在确认相关减值损失时，可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无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不计坏账准备。

减值确认标准：债务人被依法宣告破产、撤销，其剩余财产确实不足清偿的应收账款；债务人死亡或依法被宣告死亡、失踪，其财产或遗产确实不足清偿的应收账款；债务人遭受重大自然灾害或意外事故，损失巨大，以其财产（包括保险赔款等）确实无法清偿的应收账款；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经法院裁决，确实无法清偿的应收账款；账龄超过一年的应收账款且经确认无任何收回可能性的应收账款。

### (2) 账龄分析法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账款有农户自缴、商业性、非关联方、非联共保等的应收保费，比例具体如下：

类型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应收保费	1 年以下	0%
	1 年以上（含 1 年）	100%

#### (八) 存出资本保证金

根据《保险法》和《保险公司资本保证金管理办法》金规（2025）18号文件规定，本公司按照注册资本总额的20%提取保证金，并存入符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规定的银行，除本公司清算时用于清偿债务外，不作其他用途。

#### (九) 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按固定资产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通用设备	3-5	5.00	19-31.66
运输设备	6	5.00	15.83

#### (十) 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 (十一)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资产。本公司无形资

产主要是购置的信息化软件系统等，以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一般在 5 年时间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并做适当调整。

无形资产类别	预计净残值（元）	预计使用寿命（年）
软件	0	5

## (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预计受益期内平均摊销（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摊销年限为租赁期），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的金额列示。如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予以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十三) 除金融资产以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及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十四) 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

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十五) 保险合同

### 1. 保险合同的定义

本公司对承保的合同承担保险风险、其他风险，或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本公司对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合同，且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确定为保险合同，其他风险部分确定为非保险合同。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单独计量的，本公司在合同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保险风险重大，本公司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非保险合同。

### 2.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对于原保险合同，本公司以保险险种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对于再保险合同，本公司以单项合同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本公司按以下次序依次判断合同是否转移重大保险风险：

#### (1) 判断所签发保险合同转移的风险是否是保险风险：

对原保险合同而言，保险风险的判断标准包括：该合同下的现金流是否取决于未来的不确定事项；保单持有人是否受到该不确定事项的不利影响；该不确定事项是否先于合同存在，即该事项并非因合同产生。对于再保险合同而言，转移保险风险是指再保险分入人支付分保赔款的金额和时间应取决于原保险合同已决赔款的支付金额和支付时间，并且直接地随着已决赔款金额和支付时间的变化而变化。

#### (2) 判断所签发保险合同保险风险的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

对原保险合同而言，如果保险事故发生可能导致本公司承担赔付保险金责任，则原保险保单具有商业实质。对再保险合同而言，如果再保险交易对本公司没有产生可辨认的经济影响，则该合同不具有商业实质。

#### (3) 判断所签发保险合同保险风险的转移是否重大：

本公司以原保险保单的保险风险比例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程度，如果原保险保单的保险风险比例在保单存续期间的一个或多个时点大于等于 5%，则确认为原保险合同。原保险保单风险比例=（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保险公司支付的金额/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保险公司支付的金额-1）×100%。

本公司除投资型保单外其余非寿险保单通常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条件，故

不计算保险风险比例，直接将其确认为原保险合同。

本公司以再保险保单的保险风险比例衡量保险风险的显著程度，如果风险比例大于1%，确认为再保险合同。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 $\frac{(\sum \text{再保险分入人发生净损失情形下损失金额的现值} \times \text{发生概率})}{\text{再保险分入人预期保费收入现值}} \times 100\%$

对于显而易见满足重大保险风险转移条件的再保险合同，本公司不计算保险风险比例，直接将其确认为再保险合同。

本公司以再保险保单的保险风险比例衡量保险风险的显著程度，如果风险比例大于1%，确认为再保险合同。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 $\frac{(\sum \text{再保险分入人发生净损失情形下损失金额的现值} \times \text{发生概率})}{\text{再保险分入人预期保费收入现值}} \times 100\%$

对于显而易见满足重大保险风险转移条件的再保险合同，本公司不计算保险风险比例，直接将其确认为再保险合同。

### 3. 保险合同的确认和计量

#### (1) 保险合同收入

本公司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保费收入。

本公司对于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按照保险合同项下实际收到的保费金额确认为预收保费，待保费收入确认条件满足后转为保费收入。本公司根据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总额确定当期保费收入。对于分保费收入，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收入金额。

#### (2) 保险合同成本

保险合同成本指保险合同发生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减少的且与向股东分配利润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出。保险合同成本主要包括已发生的手续费支出、赔付成本、提取的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等。

赔付成本包括保险人支付的赔款以及在理赔过程中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理赔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和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确定支付赔付款项金额或实际发生理赔费用而冲减原保险合同相应准备金余额的当期，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计入当期损益，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

#### (3) 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本公司的保险合同准备金以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组合作为计量单元，以保险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

#### 4. 准备金计量方法

本公司以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其中，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指本公司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主要包括：①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包括非寿险保险事故发生后的赔付；②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付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等。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按照各种情形的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同时单独计量了边际因素。边际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风险边际是指为应对预期未来现金流的不确定性而提取的准备金；剩余边际是为了不确认首日利得而确认的边际准备金，于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确定。本公司采用行业比例确定风险边际，其中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按照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无偏估计的 3.0%确定，

未决赔款准备金的风险边际按照未来现金流现值无偏估计的 2.5%确定。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本公司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并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由于本公司目前经营业务主要为短期险种，未来现金流平均久期较短，其货币时间价值影响较小，本着谨慎原则，本年准备金评估结果均未折现。

##### (1)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未到期责任准备金计量的各种假设。

本公司在确认保费收入的当期，根据下列两者中较大者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①根据总保费扣除首日费用后的余额按照三百六十五分之一法得出的保险精算结果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②考虑赔款支出、保单维持成本、保单理赔费用等未来净现金流出折现值和对应的风险边际计算的未到期负债合理估计。

首日费用指为获得保险合同而产生的增量成本，包括手续费及佣金支出、税金及附加、保险保障基金、保险监管费等。

##### (2) 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并已向本公司提出索赔但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考虑保险风险的性质和分布、赔款发展模式、经验数据等因素，采用逐案估计法评估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向本公司提出索赔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采用链梯法、BF 法及预期赔付率法等方法评估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理赔费用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可能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费用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风险边际因素，采用比例法评估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

## **5. 负债充足性测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进行充足性测试。本公司按照保险精算重新计算确定的相关准备金金额超过充足性测试日已提取的相关准备金余额的，按照其差额补提相关准备金，计入当期损益；反之，不调整相关准备金。

## **(十六) 再保险**

本公司于日常业务过程中进行分入和分出再保险业务。本公司的再保险业务均为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再保险业务。

### **1. 分出业务**

已分出的再保险安排并不能使本公司免除对保单持有人的责任。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及应向再保险分入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估计再保险合同相关的现金流量，并考虑相关风险边际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在冲减原保险合同准备金余额的当期，本公司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同时，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计入当期损益。在原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摊回分保费用的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转销相关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作为再保险分出人，本公司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资产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收入或费用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费用或收入在利润表中也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

### **2. 分入业务**

本公司在确认分保费收入的当期，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再保险合同业务的浮动手续费、纯益手续费及损失分摊而言，本公司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以当前信息为基础，按照各种情形的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并将相关的资产或负债确认。

### (十七) 保险保障基金

本公司自 2022 年 12 月 12 日起，按照《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保监会、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令 2022 年第 7 号）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1) 非投资型财产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 缴纳，投资型财产保险，有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8% 缴纳，无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5% 缴纳。

(2) 短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 缴纳。

(3) 非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 缴纳；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有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8% 缴纳，无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5% 缴纳。

上述业务收入，是指投保人按照保险合同约定，为购买相应的保险产品支付给本公司的全部金额。当保险保障基金余额达到本公司总资产 6% 时，不再提取。

### (十八) 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准备金

(1) 本公司分别按照农业保险保费收入和超额承保利润的一定比例，计提大灾准备金（以下分别简称保费准备金和利润准备金），逐年滚存。

(2) 保费准备金分别以种植业、养殖业、森林等大类险种的保费收入为计提基础。保费收入为自留保费，即保险业务收入减去分出保费的净额。本公司根据开展农业保险地区的农业灾害风险水平及风险损失数据，并结合我公司业务来源，确定各地区保费准备金的计提比例为财政部规定的计提比例区间范围的最小值。

(3) 当经营农业保险实现年度及累计承保盈利，且满足一定条件时，本公司在依法提取法定公积金、一般（风险）准备金后，从年度净利润中计提利润准备金，计提标准为超额承保利润的 75%（如不足超额承保利润的 75%，则全额计提）。

### (十九)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的职工薪酬，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本公司的在职职工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及管理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养老及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除此之外，本公司并无其他重大职工社会保障承诺。根据有关规定，本公司按规定的缴费基数的一定比例且在不超过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保险费及公积金，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成本或费用。

## (二十) 收入确认

### 1. 保费收入

保费收入及分保费收入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与保险合同相关的净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公司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确认为预收保费，待保费业务收入确认条件满足后再转为原保险合同收入。本公司的非寿险原保险合同，根据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金额确定。对于分保费收入，根据相关分保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收入金额。

### 2.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包含各项投资产生的利息收入、股息收入、分红收入以及除交易性金融资产等由于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之外的已实现利得或损失。

### 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是指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及交易性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 4.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包括代收车船税手续费收入在内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其他经营活动实现的收入。

### 5.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是指发生的与经营业务活动无直接关系的各项收入，主要包括政策性农险业务的政府补贴等。

## (二十一)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①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②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

负债的法定权利。

### **(二十三)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

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 **(二十四)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做出判断和估计，这些判断和估计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但是，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者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基于以往经验及其他因素，包括对在有关情况下视为合理的未来事件的预期，本公司对该等估计及判断进行持续评估。

在应用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做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中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和会计估计：

#### **1. 重要资产分类**

管理层需要就金融资产的分类作出重大判断，不同的分类会影响会计核算方法及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2. 保险合同的分类、分拆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公司需要就签发的保单是否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是否能够区分且是否能够单独计量作出重大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的分拆。同时，本公司需要对签发的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险风险的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作出判断，并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的分类。

本公司在考虑原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时，对于不同类型的保单，分别进行以下判断：对于非年金保单，如果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在保单存续期的至少一个时点大于等于 5%，则确认为保险合同。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为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本公司支付的金额与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本公司支付的金额的百分比再减去 100%；对于年金保单，如果保单转移了长寿风险，则确认为保险合同；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条件的非寿险保单，直接将其判定为保险合同。

本公司在判断再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时，在全面理解再保险保单的实质及其他相关合同和协议的基础上，如果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大于 1%，则确认为再保险合同。再保险保单的风险比例为再保险分入人发生净损失情形下损失金额的现值乘以发生概率，除以再保险分入人预期保费收入的现值。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再保险保单，直接将其判定为再保险合同。

本公司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首先将风险同质的同一产品的所有保单归为一组。然后考虑保单的分布状况和风险特征，从保单组合中选取足够数量且具有代表性的保单样本进行逐一测试。如果所选取的样本中超过 50%的保单都转移了重大保险风险，则该组合中的所有保单均确认为保险合同。保险合同的分拆和分类对本公司收入确认、负债计量及财务报表的列示产生影响。

### **3. 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单元**

在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过程中，本公司需要就作为一个计量单元的保险合同组是否具有同质的保险风险作出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结果。

### **4. 可供出售权益投资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认为当公允价值出现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低于成本时，应当计提可供出售权益投资的减值准备。对严重或非暂时性的认定需要管理层做出判断。具体而言，本公司综合考虑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波动率和下跌的持续时间，以确定公允价值下跌是否属于重大；考虑下跌的期间和幅度的一贯性，以确定公允价值下跌是否属于非暂时。通常情况下，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越大、波动率越小、下跌持续时间越久或下跌幅度的一贯性越强，则越有可能成为权益投资减值的客观证据。另外，本公司还考虑包括但不限于下列证据来认定严重或非暂时性：①被投资方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包括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进行财

务重组以及对持续经营预期恶化；②与被投资方经营有关的技术、市场、客户、宏观经济指标、法律及监管等条件发生不利变化。

#### **5. 对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在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过程中需要对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金额作出合理估计，该估计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要对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所需要的假设作出估计，这些计量假设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在确定这些假设时，本公司同时根据预期未来现金流出的不确定性和影响程度选择适当的风险边际。

计量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所需要的主要计量假设如下：

①本公司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公布的国债收益率曲线为基本参照，确定折现率。折现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②本公司根据以往经验，参考同业水平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保单赔付成本率假设。

③本公司根据实际经验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退保率假设。退保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及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④本公司根据费用分析结果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估计值，作为费用假设。未来费用水平对通货膨胀反应敏感的，本公司在确定费用假设时考虑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费用假设主要分为取得费用和维持费用假设，维持费用假设同时考虑一定的风险边际。

⑤本公司在评估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时，参照行业指导比例确定 3% 的风险边际。

计量未决赔款准备金所需的主要假设为赔付发展因子和预期赔付率水平，该假设用于预测未来赔款发展，从而得出最终赔付成本。各计量单元的赔付发展因子和预期的赔付率以本公司的历史赔款进展经验和赔付水平为基础，并考虑核保政策、费率水平、理赔管理等公司政策的调整及宏观经济、监管、司法等外部环境的变化趋势。本公司在评估未决赔款准备金时，参照行业指导比例 2.5% 确定风险边际。

#### **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弥补可抵扣亏损的限额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就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发生的时间和金额以及适用的税率，以决定可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金额。

对未来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的发生时间、金额、适用税率的不同估计，会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的计量产生影响。

#### **(二十五)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1)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2)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 **(1)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2)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注释十一和注释十五。

###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六)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自 2025 年 6 月 9 日起执行《关于公司法、外商投资法施行后有关财务处理问题的通知》财资〔2025〕101 号，执行该通知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 四、 税项

#####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增值税	按应税收入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 计缴增值税	6.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 (二) 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支持农村金融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55 号)的规定,对保险公司为种植业、养殖业提供保险业务取得的保费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 90%计入收入总额,该政策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 五、 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期末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初指 2024 年 1 月 1 日,上期期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156,429,152.48	71,407,040.00
其他货币资金	11,499,489.15	42,431,225.73
合计	167,928,641.63	113,838,265.73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证保证金		29,000,000.00

##### 注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7,728,784.00	62,475,704.00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237,728,784.00	62,475,704.00

合计	237,728,784.00	62,475,704.00
----	----------------	---------------

### 注释 3. 衍生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看跌期权	25,323,811.75	12,209,732.71

### 注释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券		19,700,019.70

### 注释 5. 应收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银行定期存款利息	10,236,755.93	10,670,410.32
应收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	314,039.78	173,608.34
应收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利息	7,832,634.57	7,182,031.00
应收持有至到期投资利息	1,354,212.05	1,050,545.96
减：应收利息坏账准备	706,620.00	300,620.00
合计	19,031,022.33	18,775,975.62

### 注释 6. 应收保费

#### 1. 应收保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保费	387,871,958.87	419,569,862.72
减：坏账准备	10,882,343.61	10,885,000.20
净值	376,989,615.26	408,684,862.52

#### 2. 按账龄披露的应收保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6个月以内（含6个月）	289,761,981.58	302,248,354.61
7个月至1年（含1年）	19,099.20	16,901,780.42
1年以上	98,090,878.09	100,419,727.69
小计	387,871,958.87	419,569,862.72
减：坏账准备	10,882,343.61	10,885,000.20
净值	376,989,615.26	408,684,862.52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7,208,534.48	22.48			87,208,534.4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0,663,424.39	77.52	10,882,343.61	3.62	289,781,080.78
其中：账龄组合	300,663,424.39	77.52	10,882,343.61	3.62	289,781,080.78
合计	387,871,958.87	100.00	10,882,343.61	—	376,989,615.26

续：

账龄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9,534,727.49	21.34			89,534,727.4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0,035,135.23	78.66	10,885,000.20	3.30	319,150,135.03
其中：账龄组合	330,035,135.23	78.66	10,885,000.20	3.30	319,150,135.03
合计	419,569,862.72	100.00	10,885,000.20	—	408,684,862.52

#### 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保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289,761,981.58			302,248,354.61		
7 个月至 1 年 (含 1 年)	19,099.20			16,901,780.42		
1 年以上	10,882,343.61	10,882,343.61	100.00	10,885,000.20	10,885,000.20	100.00
合计	300,663,424.39	10,882,343.61	—	330,035,135.23	10,885,000.20	—

#### 注释 7. 应收代位追偿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代位追偿款	532,183.26	558,069.69

#### 注释 8. 应收分保账款

##### 1. 应收分保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分保账款	895,561,287.33	986,710,543.40
减：坏账准备		
净值	895,561,287.33	986,710,543.40

##### 2. 按账龄披露的应收分保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713,561,599.48	719,786,483.46
1年以上	181,999,687.85	266,924,059.94
小计	895,561,287.33	986,710,543.40
减：坏账准备		
净值	895,561,287.33	986,710,543.40

### 3. 应收分保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78,517,927.30	1年以内	31.10
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5,683,490.27	1年以内、1-2年	12.92
京东安联财产保险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7,420,938.49	1年以内	10.88
新疆前海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6,103,387.58	1-2年	7.38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882,316.92	1年以内	6.91
合计		619,608,060.56		69.19

### 注释 9.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88,888,184.06	447,649,778.41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465,114,605.41	483,295,051.13
合计	854,002,789.47	930,944,829.54

### 注释 10. 定期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7,277,900.00	14,376,800.00
1年以上	6,779,700.00	
合计	14,057,600.00	14,376,800.00

### 注释 1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债务工具	946,950,200.00	699,503,602.50
国债	356,079,840.00	109,313,225.00
中期票据	10,293,000.00	30,821,370.00
金融债券	384,995,870.00	368,368,270.00
企业债券	195,581,490.00	191,000,737.50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	714,093,319.14	732,875,710.85
资产管理公司产品	26,914,825.43	56,691,411.43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金额
基金	687,178,493.71	676,184,299.42
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	7,200,000.00	7,200,000.00
股权投资	7,200,000.00	7,200,000.00
合计	1,668,243,519.14	1,439,579,313.35

#### 注释 12. 持有至到期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券	20,741,468.03	30,825,115.48
信托计划	350,000,000.00	230,000,000.00
合计	370,741,468.03	260,825,115.48

#### 注释 13. 存出资本保证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上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 注释 14. 固定资产

项目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214,760.30	42,078,512.68	57,293,272.98
2. 本期增加金额	246,175.38	4,741,440.33	4,987,615.71
购置	246,175.38	4,741,440.33	4,987,615.71
其他原因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59,743.00	1,079,279.76	1,339,022.76
处置或报废	259,743.00	1,079,279.76	1,339,022.76
4. 期末余额	15,201,192.68	45,740,673.25	60,941,865.93
二. 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0,501,736.99	29,097,344.39	39,599,081.38
2. 本期增加金额	1,114,146.82	4,764,625.24	5,878,772.06
本期计提	1,114,146.82	4,764,625.24	5,878,772.06
3. 本期减少金额	246,755.85	1,021,565.00	1,268,320.85
处置或报废	246,755.85	1,021,565.00	1,268,320.85
4. 期末余额	11,369,127.96	32,840,404.63	44,209,532.59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项目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832,064.72	12,900,268.62	16,732,333.34
2. 期初账面价值	4,713,023.31	12,981,168.29	17,694,191.60

#### 注释 15.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2,569,016.63	82,569,016.63
2. 本期增加金额	11,372,142.24	11,372,142.24
租赁	11,372,142.24	11,372,142.24
3. 本期减少金额	868,698.79	868,698.79
租赁变更或终止	868,698.79	868,698.79
4. 期末余额	93,072,460.08	93,072,460.08
二. 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8,953,791.00	48,953,791.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6,173,490.40	16,173,490.40
本期计提	16,173,490.40	16,173,490.40
3. 本期减少金额	343,739.23	343,739.23
租赁变更或终止	343,739.23	343,739.23
4. 期末余额	64,783,542.17	64,783,542.17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余额	28,288,917.91	28,288,917.91
2. 期初余额	33,615,225.63	33,615,225.63

#### 注释 16. 无形资产

项目	软件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9,848,714.95	69,848,714.95
2. 本期增加金额	5,341,350.85	5,341,350.85
购置	5,341,350.85	5,341,350.85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75,190,065.80	75,190,065.80
二. 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5,558,939.18	55,558,939.18
2. 本期增加金额	6,252,253.29	6,252,253.29

项 目	软 件	合 计
本期计提	6,252,253.29	6,252,253.29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61,811,192.47	61,811,192.47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余额	13,378,873.33	13,378,873.33
2. 期初余额	14,289,775.77	14,289,775.77

### 注释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2,046,069.71	3,011,517.43	11,642,726.30	2,910,681.5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2,895,640.04	5,723,910.01	22,895,640.04	5,723,910.0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3,370,141.24	13,342,535.31	53,370,141.24	13,342,535.31
租赁负债	26,928,494.20	6,732,123.55	30,359,722.68	7,589,930.67
合计	115,240,345.19	28,810,086.30	118,268,230.26	29,567,057.57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折旧暂时性差异	27,680,115.07	6,920,028.77	32,310,556.12	8,077,639.03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 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 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732,123.55	22,077,962.75	7,589,930.67	21,977,126.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732,123.55	187,905.22	7,589,930.67	487,708.36

### 注释 18. 其他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514,856,245.25	1,217,632,503.87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存出保证金	6,013,687.12	9,370,311.12
长期待摊费用	1,490,799.57	3,393,653.69
预付赔款	114,920,495.51	97,215,665.66
其他资产	3,016,066.96	258,172,890.21
合计	1,640,297,294.41	1,585,785,024.55

#### 注释 19. 存入保证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存入保证金	500,000.00	500,000.00

#### 注释 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券	551,119,813.08	56,204,943.79

#### 注释 2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10,026,760.80	88,372,094.72
1 年以上	4,076,805.93	6,360,312.35
合计	114,103,566.73	94,732,407.07

#### 注释 22. 预收保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8,258,978.40	83,510,576.25
1 年以上	28,094,045.01	35,584,603.30
合计	136,353,023.41	119,095,179.55

#### 注释 23. 应付分保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360,352,734.03	1,521,100,720.95
1 年以上	149,807,493.30	186,609,543.76
合计	1,510,160,227.33	1,707,710,264.71

#### 注释 24. 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25 年度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2,672,788.54	308,889,849.71	331,636,935.25	59,925,703.00

项 目	2025 年度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92,465.84	28,707,634.48	27,001,103.20	2,198,997.12
三、辞退福利				
合 计	83,165,254.38	337,597,484.19	358,638,038.45	62,124,700.12

##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6,656,305.66	253,026,950.37	277,726,511.01	51,956,745.02
2、职工福利费	582,357.40	7,432,578.04	7,982,644.11	32,291.33
3、社会保险费	230,017.85	15,296,311.60	14,394,492.44	1,131,837.01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189,506.76	14,174,215.13	13,304,766.14	1,058,955.75
补充医疗保险		449,528.36	449,528.36	
工伤保险费	6,475.86	429,007.50	401,594.05	33,889.31
生育保险费	34,035.23	243,560.61	238,603.89	38,991.95
4、住房公积金	-140,181.02	18,519,036.22	17,423,466.53	955,388.67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344,288.65	14,614,973.48	14,109,821.16	5,849,440.97
6、短期带薪缺勤				
7、其他社会保险				
合计	82,672,788.54	308,889,849.71	331,636,935.25	59,925,703.00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390,867.41	27,667,939.68	26,025,111.48	2,033,695.61
失业保险费	101,598.43	1,039,694.80	975,991.72	165,301.51
合计	492,465.84	28,707,634.48	27,001,103.20	2,198,997.12

## 注释 25.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1,403.80	45,376.66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8,767.41	2,148.39
车船使用税	46,628,407.74	42,367,448.58
教育费附加	266,916.68	10,990.19
个人所得税	1,076,327.02	1,439,479.00
印花税	1,125,581.67	864,148.64
代扣代缴增值税及附加	2,211,611.95	2,920,092.37
其他	310.63	310.63
合计	51,689,326.90	47,649,994.46

**注释 26. 应付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保险合同	21,289,160.96	10,728,478.53

**注释 27. 保费准备金**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种植业保险	2,461,962.02	175,552.26		2,637,514.28
养殖业保险	2,551,601.49	-329,572.83		2,222,028.66
森林保险	-296,172.84	-1,671,282.11		-1,967,454.95
合计	4,717,390.67	-1,825,302.68		2,892,087.99

**注释 28. 保险合同准备金**

**1. 保险合同准备金**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赔付款项	提前解除	其他	合计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411,968,857.07	53,756,881.80	53,030,945.08			53,030,945.08	1,412,694,793.79
其中：原保险合同	1,401,296,959.64	46,776,601.82	52,988,911.80			52,988,911.80	1,395,084,649.66
再保险合同	10,671,897.43	6,980,279.98	42,033.28			42,033.28	17,610,144.13
未决赔款准备金	1,533,566,314.29	247,812,006.73	204,088,175.59			204,088,175.59	1,577,290,145.43
其中：原保险合同	1,326,412,101.48	238,371,726.05	166,665,508.00			166,665,508.00	1,398,118,319.53
再保险合同	207,154,212.81	9,440,280.68	37,422,667.59			37,422,667.59	179,171,825.90
合计	2,945,535,171.36	301,568,888.53	257,119,120.67			257,119,120.67	2,989,984,939.22

**2. 保险合同准备金账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下 (含1年)	1年以上	合计	1年以下 (含1年)	1年以上	合计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53,756,881.80	1,358,937,911.99	1,412,694,793.79	179,938,530.85	1,232,030,326.22	1,411,968,857.07
其中：原保险合同	46,776,601.82	1,348,308,047.84	1,395,084,649.66	179,938,530.85	1,221,358,428.79	1,401,296,959.64
再保险合同	6,980,279.98	10,629,864.15	17,610,144.13		10,671,897.43	10,671,897.43
未决赔款准备金	247,812,006.73	1,329,478,138.70	1,577,290,145.43	207,729,615.91	1,325,836,698.38	1,533,566,314.29
其中：原保险合同	238,371,726.05	1,159,746,593.48	1,398,118,319.53	207,729,615.91	1,118,682,485.57	1,326,412,101.48
再保险合同	9,440,280.68	169,731,545.22	179,171,825.90		207,154,212.81	207,154,212.81
合计	301,568,888.53	2,688,416,050.69	2,989,984,939.22	387,668,146.76	2,557,867,024.60	2,945,535,171.36

**3. 未决赔款准备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1,048,006,260.27	805,506,050.58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458,978,466.50	654,063,013.18
理赔费用准备金	70,305,418.66	73,997,250.53
合计	1,577,290,145.43	1,533,566,314.29

### 注释 29. 其他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60,732,617.21	65,802,351.61
保险保障基金	9,359,171.49	7,342,742.16
应付利息	26,084.90	-5,129.45
合计	70,117,873.60	73,139,964.32

### 注释 30.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8,632,440.90	33,561,910.69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1,117,562.51	1,524,568.07
租赁负债净额	27,514,878.39	32,037,342.62

### 注释 31. 股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华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			200,000,000.00	20.00
北京汇欣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95,000,000.00	19.50			195,000,000.00	19.50
西部同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90,000,000.00	19.00			190,000,000.00	19.00
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	42,000,000.00	4.20			42,000,000.00	4.20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42,000,000.00	4.20			42,000,000.00	4.20
中国牧工商集团有限公司	47,000,000.00	4.70			47,000,000.00	4.70
大洋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41,600,000.00	4.16			41,600,000.00	4.16
杭州余杭金鑫外贸有限公司	27,500,000.00	2.75			27,500,000.00	2.75
北京海丰船务运输公司	26,400,000.00	2.64			26,400,000.00	2.64
中国渔业互保协会	5,500,000.00	0.55			5,500,000.00	0.55
云南金志农林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83,000,000.00	18.30			183,000,000.00	18.30
合计	1,000,000,000.00	100.00			1,000,000,000.00	100.00

### 注释 32.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327,995,184.34			327,995,184.34

其他资本公积			
合 计	327,995,184.34		327,995,184.34

注释 33.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发生额					减：结转重新计量 设定受益计划变 动额	期末金额
		本期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当 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 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 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 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 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 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1,343,635.12	-4,675,042.39			-4,675,042.39			-96,018,677.5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 允价值变动损益	-91,343,635.12	-4,675,042.39			-4,675,042.39			-96,018,677.51
3.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其他资产转换为公允 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 房地产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91,343,635.12	-4,675,042.39			-4,675,042.39			-96,018,677.51

**注释 34.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78,870.96			1,478,870.96
任意盈余公积				
合 计	1,478,870.96			1,478,870.96

**注释 35.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69,377,171.77	-312,289,628.91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69,377,171.77	-312,289,628.91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219,867.76	42,912,457.1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年末未分配利润	-218,157,304.01	-269,377,171.77

**注释 36. 保费收入****1. 保费收入按保险合同类别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原保险合同	3,884,097,945.89	4,214,002,321.72
再保险合同	125,363,358.04	207,662,968.25
合 计	4,009,461,303.93	4,421,665,289.97

**2. 保费收入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车险业务	2,186,120,900.84	2,190,000,148.76
企业财产保险	116,119,038.49	127,967,346.15
责任保险	551,556,889.87	520,615,801.18
船舶保险	8,333,886.66	8,866,824.57
货运险	30,646,150.92	29,424,680.01
工程保险	9,069,356.47	14,954,507.22
意外伤害险	202,057,977.96	226,670,412.13
家庭财产保险	171,843,843.13	55,460,663.82
保证保险	52,285,757.86	43,960,910.50
农险业务	264,166,914.68	318,630,254.68
健康险	9,290,911.04	224,330,354.27
其他险	407,969,676.01	660,783,386.68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 计	4,009,461,303.93	4,421,665,289.97

### 3. 保费收入销售方式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业务	183,098,672.37	242,963,620.11
专业代理	992,836,278.51	981,441,916.49
兼业代理	4,454,660.65	17,449,557.42
个人代理	1,843,310,415.37	1,864,488,138.84
境内经纪业务	860,397,918.99	1,107,659,088.86
分保费收入	125,363,358.04	207,662,968.25
合 计	4,009,461,303.93	4,421,665,289.97

### 注释 37. 分出保费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企业财产保险	60,206,250.64	34,108,511.55
家庭财产保险	133,785,722.86	41,930,672.48
责任保险	26,363,368.13	261,090,843.25
保证保险	4,355,346.13	6,255,186.60
工程保险	3,086,304.24	3,225,479.78
意外伤害险	3,349,922.53	23,972,989.53
农业保险	204,171,050.98	237,484,720.88
健康险	112,952.69	-102,750,778.81
机动车辆保险	885,967,358.61	1,127,437,007.77
其他保险	12,241,393.26	51,503,263.68
合 计	1,333,639,670.07	1,684,257,896.71

### 注释 38.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6,301.99	3,196,125.7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持有收益和处置损益	12,621.15	62,644.2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8,679,839.86	59,788,837.42
持有至到期投资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968,672.58	17,995,647.37
定期存款利息	734,296.26	8,891,064.97
资本保证金利息	5,647,500.00	8,622,944.4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	-7,306,210.12	-7,355,270.30
合 计	25,843,021.72	91,201,993.83

### 注释 3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65,253,080.00	-30,906,068.00
---------	---------------	----------------

#### 注释 40. 汇兑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汇兑收益	119,884.30	1,816,080.93
减：汇兑损失	668,522.66	1,061,648.26
合计	-548,638.36	754,432.67

#### 注释 41.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774,041.97	9,615,381.75

#### 注释 42.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45,949.19	17,492.99

#### 注释 43. 其他业务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及其他	50,171,692.76	57,923,000.40
共保出单费收入	34,259.58	566,159.88
其他	975,859.07	622,194.46
合计	51,181,811.41	59,111,354.74

#### 注释 44. 赔付支出

##### 1. 赔付支出按保险合同类别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原保险合同	2,173,681,239.35	2,345,450,094.52
再保险合同	124,175,457.73	155,440,042.01
合计	2,297,856,697.08	2,500,890,136.53

##### 2. 赔付支出主要险种明细

险种	本期发生额				合计
	直接业务赔款	分入业务赔款	摊回分保赔款	追偿款	
企业财产保险	34,563,698.44	17,482,467.71	10,622,101.26		41,424,064.89
责任保险	240,598,493.94	2,131,136.53	57,475,250.81		185,254,379.66
机动车辆保险	1,344,602,087.60	39,146,166.51	594,647,041.69		789,101,212.42
船舶保险	7,304,405.36	395,193.78	1,552,626.81		6,146,972.33
农险保险	129,098,119.22	62,125,134.00	134,617,742.31		56,605,510.91
意外伤害险	41,430,485.92	562,961.05	2,242,200.23		39,751,246.74

险种	本期发生额				
	直接业务赔款	分入业务赔款	摊回分保赔款	追偿款	合计
其他险种	376,083,948.87	2,332,398.15	84,029,573.50		294,386,773.52
合计	2,173,681,239.35	124,175,457.73	885,186,536.61		1,412,670,160.47

续：

险种	上期发生额				
	直接业务赔款	分入业务赔款	摊回分保赔款	追偿款	合计
企业财产保险	28,051,833.39	88,519,261.79	6,922,275.89		109,648,819.29
责任保险	98,349,650.63	2,398,936.18	20,115,119.99		80,633,466.82
机动车辆保险	1,414,206,031.14		449,164,022.03		965,042,009.11
船舶保险	2,421,308.88	645,132.45	223,295.30		2,843,146.03
农险保险	189,273,997.97	54,064,348.07	195,721,842.88		47,616,503.16
意外伤害险	35,614,838.10	1,699,701.50	214,754.71		37,099,784.89
其他险种	577,532,434.41	8,112,662.02	61,502,672.93		524,142,423.50
合计	2,345,450,094.52	155,440,042.01	733,863,983.73		1,767,026,152.80

#### 注释 45.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 1.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原保险合同	71,972,518.47	-425,158,433.04
再保险合同	-12,484,987.40	71,699,892.44
合计	59,487,531.07	-353,458,540.60

##### 2.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已发生已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	242,500,209.69	57,455,380.48
已发生未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	-195,084,546.68	55,607,345.84
理赔费用准备金	-3,691,831.87	9,695,811.79
合计	43,723,831.14	122,758,538.11

##### 3.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主要险种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企业财产保险	-36,706,510.01	-47,296,222.54
机动车辆保险	163,390,428.62	39,421,973.77
船舶险	-185,339.90	5,857,011.63
意外险	12,423,933.45	6,375,651.73
责任险	16,741,172.02	93,725,561.75
农险	11,479,082.79	1,748,431.01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险种	-123,418,935.83	22,926,130.76
合计	43,723,831.14	122,758,538.11

#### 注释 46. 摊回未决赔款准备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摊回未决赔款准备金	-18,180,445.72	138,383,796.12

#### 注释 47. 分保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约	9,283,762.63	27,341,425.38
临分	10,681,661.42	35,144,402.38
合计	19,965,424.05	62,485,827.76

#### 注释 48.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077,501.97	5,322,870.90
教育费附加	2,217,241.74	2,337,543.14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78,161.04	1,558,362.31
印花税	3,673,310.70	3,618,238.62
车船使用税	52,030.00	51,191.67
合计	12,498,245.45	12,888,206.64

#### 注释 4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企业财产保险	51,640,173.45	44,934,351.55
责任保险	240,980,858.32	206,719,935.57
机动车辆保险	159,149,337.84	164,519,156.02
船舶保险	2,441,368.57	2,494,950.80
意外伤害保险	51,300,827.94	56,075,925.52
其他险种	256,473,973.00	313,790,319.65
合计	761,986,539.12	788,534,639.11

#### 注释 50. 业务及管理费

##### 1. 业务及管理费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福利	212,501,824.08	270,183,651.63
社会统筹保险	52,249,208.70	50,940,810.05
工会经费和职教经费	13,776,909.45	14,235,683.43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费	2,065,406.88	4,253,976.54
固定资产折旧费	4,888,849.93	4,995,948.25
无形资产摊销	4,640,541.86	3,776,526.6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93,021.66	3,240,212.17
保险保障基金	29,436,102.05	32,041,258.50
技术服务费	227,242,659.29	395,323,872.71
救助基金	11,582,531.48	4,777,567.21
电子设备运转及维护费	28,611,695.44	34,186,343.62
银行结算费	11,668,181.87	10,688,745.33
办公费	19,487,657.63	21,033,415.28
差旅费	4,844,069.38	6,107,530.70
业务招待费	26,307,725.19	28,831,912.46
车船使用费	978,474.38	1,308,574.00
咨询费	6,234,464.43	4,736,539.03
会议费	6,827,667.68	3,170,421.40
业务宣传费	219,872,941.02	214,659,801.21
邮电费	463,521.74	773,234.88
印刷费	13,562,486.05	19,698,900.25
行业协会会费	2,867,293.99	2,114,280.90
劳务费	28,684,982.72	16,639,952.67
保险监管费	2,433,157.99	2,392,546.96
使用权资产折旧	15,951,079.20	16,358,394.82
其他	15,440,890.86	9,321,579.16
合 计	965,013,344.95	1,175,791,679.85

#### 注释 51. 其他业务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共保出单费	940,643.76	357,166.07
利息支出-租赁负债	1,164,228.50	1,716,055.21
合 计	2,104,872.26	2,073,221.28

#### 注释 52.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坏账损失	415,420.73	315,652.72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10,000,000.00	
合 计	10,415,420.73	315,652.72

#### 注释 53.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罚没罚款收入	5,000.00	68,009.00
其他	1,490,997.70	1,207,577.62
合计	1,495,997.70	1,275,586.62

#### 注释 54.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7,735.13	25,382.69
公益救济性捐赠支出		500,000.00
其它营业外支出	337,439.29	2,460,711.65
罚没罚款支出	1,207,516.54	127,464.90
合计	1,552,690.96	3,113,559.24

#### 注释 55.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所得税费用	25,420,875.64	
以前年度所得税	-400,638.99	356,995.77
合计	25,020,236.65	356,995.77

#### 注释 56. 现金流量表附注

#####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596,094.63	1,860,610.76
补贴收入	4,774,041.97	9,615,381.75
其他业务收入	1,034,539.24	14,709,660.33
其他往来款	489,118,408.96	546,002,967.59
合计	496,523,084.80	572,188,620.43

#####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613,985,776.88	791,792,515.68
保险保障基金及监管费	32,033,311.46	34,425,848.33
押金	208,018.49	815,809.15
其他往来	483,988,202.74	559,461,307.27
合计	1,130,215,309.57	1,386,495,480.43

#### 注释 5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1,217,167.01	42,901,278.77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415,420.73	315,652.7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878,772.06	18,720,198.34
使用权资产折旧	16,173,490.40	17,335,793.50
无形资产摊销	6,252,253.29	5,072,480.4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93,021.66	5,993,073.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949.19	-17,492.9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005.13	25,382.6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5,253,080.00	30,906,068.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843,021.72	-91,201,993.8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0,835.85	-43,763.6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9,803.14	400,759.4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2,387,885.12	-207,556,739.0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4,859,351.64	373,115,048.0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15,872.24	195,965,745.6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67,928,641.63	84,838,265.73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84,838,265.73	135,698,769.66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090,375.90	-50,860,503.93

##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67,928,641.63	84,838,265.73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6,429,152.48	71,407,04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1,499,489.15	13,431,225.73
二、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7,928,641.63	84,838,265.73

##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德仁保险公估有限公司	2,000.00	北京	北京	保险业	99.7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公倍数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北京	北京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99.75	新设成立

## 七、 公允价值

###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工具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整体归类于三个层次时，依据的是公允价值计量时使用的各重要输入值所属三个层次中的最低层次。三个层次的定义如下：

第 1 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 2 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 3 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 （二）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第 1 层次	第 2 层次	第 3 层次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小计	237,728,784.00			237,728,784.00
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237,728,784.00			237,728,784.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小计	1,661,043,519.14		7,200,000.00	1,668,243,519.14
债务工具投资	946,950,200.00			946,950,200.00
权益工具投资	714,093,319.14		7,200,000.00	721,293,319.14
资产合计	1,898,772,303.14		7,200,000.00	1,905,972,303.14

## 八、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无。

###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三)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北京捷鑫景餐饮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北京中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北京中水海龙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甘肃兴达种业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广西美好家园孝慈苑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广州安耆创坤养老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广州华邦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广州市荔湾区金宝养老院（普通合伙）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广州市孝慈乐居养老院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广州市孝慈驿站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广州市孝逸园养老院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桂林美好家园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河南黄泛区地神种业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湖北中牧安达药业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华邦（广西）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华邦基础设施建设（广东）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华邦建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华邦康养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华邦康养小镇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华邦林业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华邦美好家园养老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华邦新浩良（广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惠州市孝慈苑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江苏金土地种业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南宁美好家园养老院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乾元浩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清远市美好家园孝慈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山丹军马场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山丹马场丹马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山丹马场丹马油脂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山丹马场二场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山丹马场三场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山丹马场四场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山丹马场一场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山东中农天泰种业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山西潞玉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深圳市美好家园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四川孝慈苑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遂宁市孝慈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西部通盛（甘肃）建设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西部中大建设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扬州市孝慈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中国牧工商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中国水产湛江海洋渔业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中牧牧原（河南）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广东丰邦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中保车服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周润华等 52 人	内部工作人员、近亲属

#### （四） 关联方交易

##### 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及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捷鑫景餐饮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13,582.00	15,546.00
北京中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62,511.00	
北京中水海龙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业务	240,888.00	
甘肃兴达种业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4,910,400.00	4,728,000.00
广西美好家园孝慈苑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1,900.00	1,600.00
广州安耆创坤养老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保险业务	6,120.00	6,410.00
广州华邦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2,700.00	
广州市荔湾区金宝养老院（普通合伙）	保险业务	9,336.00	8,736.00
广州市孝慈乐居养老院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3,260.00	
广州市孝慈驿站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3,921.00	
广州市孝逸园养老院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9,165.00	8,415.00
桂林美好家园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5,668.00	3,300.00
河南黄泛区地神种业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10,553,230.00	16,972,017.00
湖北中牧安达药业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83,028.00	90,109.00
华邦（广西）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4,547.00	17,588.00
华邦基础设施建设（广东）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21,398.00	
华邦建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113,114.00	963,996.00
华邦康养集团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6,450.00	
华邦康养小镇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5,796.0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华邦林业发展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29,129.00	2,656.00
华邦美好家园养老集团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27,260.00	30,048.00
华邦新浩良（广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5,376.00	
惠州市孝慈苑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9,090.00	8,445.00
江苏金土地种业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1,433,444.00	16,426,637.00
南宁美好家园养老院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4,504.00	4,100.00
乾元浩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218,790.00	365,050.00
清远市美好家园孝慈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1,500.00	
山丹军马场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业务	4,200.00	4,200.00
山丹马场丹马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业务	4,200.00	4,200.00
山丹马场丹马油脂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业务	4,200.00	17,720.00
山丹马场二场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业务	9,245,157.00	8,987,772.00
山丹马场三场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业务	11,083,711.00	11,348,671.00
山丹马场四场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业务	1,257,867.00	1,484,532.00
山丹马场一场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业务	6,080,487.00	5,208,573.00
山东中农天泰种业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792,168.00	898,320.00
山西潞玉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406,271.00	1,618,226.00
深圳市美好家园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53.00	
四川孝慈苑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1,000.00	11,800.00
遂宁市孝慈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630.00	420.00
西部通盛（甘肃）建设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4,359.00	
西部中大建设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42,859.00	45,102.00
扬州市孝慈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3,300.00	18,000.00
中国牧工商集团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12,546,468.00	11,898,080.00
中国水产湛江海洋渔业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业务	14,419.00	17,091.00
中牧牧原（河南）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108,389.00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3,857,742.00	2,346,269.00
广东丰邦投资有限公司	服务类	26,670.00	106,680.00
中保车服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服务类	3,111,283.00	2,830,018.00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服务类	200.00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金利息	800.00	801.00
华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债务承担	202,022,222.22	40,487.00
玥珑湖生态城开发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33,571.00
湛江利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14,475.00
广州福川商务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770.00
泰州金扬种业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5,946,382.00
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1,261,471.00
西部同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2,184.00
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4,000.00
广州华威晟商贸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3,929.00
广州市孝慈颐康老年服务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4,200.00
广州市孝慈苑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9,135.0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华邦城投建设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40,544.00
兰州幸福家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1,220.00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3,840.00
龙岩博华育才投资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40,685.00
美好家园湛江休闲康养小镇发展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24,295.00
西部通运新疆建设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5,019.00
西部同力机械工程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29,165.00
中垦集团（山西）农业服务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3,311.00
中牧（北京）动物营养科技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68,928.00
中农发（河南）农业高科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675,000.00
中渔环球海洋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业务		112,402.00
其他关联方自然人	保险业务	163,043.00	175,410.00
合 计		268,567,805.22	94,999,551.00

## （五）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及其他关联交易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华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77,982,322.56	1,042,905,879.15

公司股东华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邦控股集团）直接或间接通过关联方或合作方自华农保险拆借资金，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金余额为 107,798.23 万元。截至本财务报告日，上述款项尚未收回。

华邦控股集团以其自有土地使用权，华邦控股集团、西部同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和云南金志农林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以其持有华农保险的股权，评估价值共计 202,055.98 万元，对上述债务进行担保。

## 九、 承诺及或有事项

###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 （二） 或有事项

鉴于保险业务的性质，本公司开展正常业务时会涉及或有事项及法律诉讼，包括在诉讼中作为原告和被告及在仲裁中作为申请人和被申请人。上述法律诉讼主要涉及保单的索赔，本公司已对可能发生的损失计提准备金。当管理层参考律师意见并能对诉讼结果做出合理估计后，对保单索赔计提准备。

对于无法合理预计结果及管理层认为败诉可能性极小的未决诉讼，不计提相关准备。对于上述未决诉讼，本公司认为最终裁定结果产生的或有负债将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 十、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报告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截至本报告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事项。

##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注释 1. 保费收入

#### 1. 应收保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保费	387,871,958.87	419,569,862.72
减：坏账准备	10,882,343.61	10,885,000.20
净值	376,989,615.26	408,684,862.52

#### 2. 按账龄披露的应收保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6个月以内（含6个月）	289,761,981.58	302,248,354.61
7个月至1年（含1年）	19,099.20	16,901,780.42
1年以上	98,090,878.09	100,419,727.69
小计	387,871,958.87	419,569,862.72
减：坏账准备	10,882,343.61	10,885,000.20
净值	376,989,615.26	408,684,862.52

### 注释 2. 长期股权投资

####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7,970,000.00		17,970,000.00	17,970,000.00		17,97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7,970,000.00		17,970,000.00	17,970,000.00		17,970,000.00

####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北京德仁保险公估有限公司	17,970,000.00			17,970,000.00			17,970,000.00

### 注释 3. 保费收入

#### 1. 保费收入按保险合同类别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原保险合同	3,884,097,945.89	4,214,002,321.72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再保险合同	125,363,358.04	207,662,968.25
合计	4,009,461,303.93	4,421,665,289.97

## 2. 保费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车险业务	2,186,120,900.84	2,190,000,148.76
企业财产保险	116,119,038.49	127,967,346.15
责任保险	551,556,889.87	520,615,801.18
船舶保险	8,333,886.66	8,866,824.57
货运险	30,646,150.92	29,424,680.01
工程保险	9,069,356.47	14,954,507.22
意外伤害险	202,057,977.96	226,670,412.13
家庭财产保险	171,843,843.13	55,460,663.82
保证保险	52,285,757.86	43,960,910.50
农险业务	264,166,914.68	318,630,254.68
健康险	9,290,911.04	224,330,354.27
其他险	407,969,676.01	660,783,386.68
合计	4,009,461,303.93	4,421,665,289.97

## 3. 保费收入销售方式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业务	183,098,672.37	242,963,620.11
专业代理	992,836,278.51	981,441,916.49
兼业代理	4,454,660.65	17,449,557.42
个人代理	1,843,310,415.37	1,864,488,138.84
境内经纪业务	860,397,918.99	1,107,659,088.86
分保费收入	125,363,358.04	207,662,968.25
合计	4,009,461,303.93	4,421,665,289.97

### (六) 审计报告的主要意见

本公司聘请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华农保险2025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由该所中国注册会计师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摘自中名国成审字【2026】第2485号，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农保险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第三部分、保险责任准备金信息

#### (一) 准备金评估方法

##### 1、未到期评估方法

关于法定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工程保险采用在保险期限内二次分布法；货运保险采用在固定期限内平均分布，固定期限为国内货运 20 天，国际货运 90 天。其他保险都采用了 1/365 法评估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会计再保前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max(\text{法定再保前未到期} \times (1 - \text{保单获取费用率}), \text{法定再保前未到期} \times (\text{预期赔付率} + \text{维持费用率}) \times (1 + \text{风险边际率}))$ ；

会计再保后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max((\text{法定再保前未到期} \times (1 - \text{保单获取费用率}) - \text{法定分出未到期} \times (1 - \text{摊回保单获取费用率})), (\text{法定再保前未到期} \times (\text{预期赔付率} + \text{维持费用率}) \times (1 + \text{风险边际率}) - \text{法定分出未到期} \times \text{预期赔付率} \times (1 + \text{风险边际率}))$ ；

会计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会计再保前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会计再保后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 2、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评估方法

逐案估计法。

##### 3、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含直接理赔费用）评估方法

商业车险、交强险：采用链梯法、BF 法、赔付率法三种方法评估，对各种方法的结果取加权平均作为最终结果。

非车险：采用赔付率法，分险类、分事故年度评估。

##### 4、理赔费用准备金评估方法

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采用逐案估计法，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采用比例法。

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已发生已报案未决  $\times$  50%+IBNR） $\times$  间接理赔费用比例。

#### (二) 主要参数假设

1、预期赔付率：我们基于公司赔案在 2025 年进展情况，并考虑 2025 保单在未来的发展趋势选择各险种预期赔付率假设。

2、维持费用率：本公司所用维持费用指除保单获取、理赔费用外的其他保单维持相关的费用，每年使用公司数据更新测算。

3、风险边际：公司采用行业平均水平，未到期责任准备金风险边际采用 3%，未决赔款准备金风险边际采用 2.5%。

4、间接理赔费用比例：使用公司历史数据并参照行业相关数据，间接理赔费用率为 5%。

#### (三) 评估结果

下表按照准备金的类别展示近两年准备金评估结果。

表 1：准备金评估结果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再保前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412,694,793.79	1,411,968,857.07
	未决赔款准备金	1,577,290,145.43	1,533,566,314.29
再保后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023,806,609.73	964,319,078.66
	未决赔款准备金	1,112,175,540.02	1,050,271,263.16

2025 年公司自留保费同比降低 2.2%，基本持平，准备金根据业务发展情况进行合理评估，2025 年末再保后准备金余额为 21.36 亿元，2024 年末再保后准备金余额为 20.15 亿元，2025 年再保后增加 1.21 亿元，其中再保后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增加 0.59 亿元，再保后未决赔款准备金增加 0.62 亿元。

## 第四部分、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 一、风险管理组织体系

#### (一) 组织架构体系

公司积极推进风险管理的组织建设，完善风险管理的组织架构。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由董事会负最终责任，高级管理层直接领导，以各机构、各职能部门为风险管理的第一道防线，以合规内控部为风险管理的第二道防线，董事会审计、风险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及审计监察部为风险管理的第三道防线，覆盖公司所有业务单位的全面风险管理的组织体系。

董事会是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最高决策机构，对全面风险管理的有效性负责。董事会下设审计、风险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负责监督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在公司内的运作和实施。高级管理层根据董事会的授权，履行全面风险管理的具体责任。合规内控部作为风险管理职能部门，负责开展风险管理相关事务。各职能部门和业务单位就风险管理相关事宜接受合规内控部的组织、协调和监督，对风险管理的有效性负责。

#### (二) 风险管理流程

按照偿付能力风险管理的要求，公司对经营管理中面临的保险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战略风险、流动性风险、声誉风险、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等八大类风险进行了分析和梳理，设定关键风险指标进行监控，并进行年度风险评估。公司风险管理按目标设定、风险识别、评估应对、控制预警、监督报告等流程实施。

### 二、风险管理策略及控制

#### (一) 风险管理总体策略

公司风险管理策略与公司经营目标、经营战略和经营计划保持一致。遵循以“预防为主、重点监控、分工协作、定量与定性相结合以及全员参与”的全面风险管理原则，公司建立并持续完善能够全面覆盖所有业务流程和操作环节的风险管理体系，确保风险策略能够有效传导至各层级、各条线，为战略落地提供坚实保障。

#### (二) 子风险评估及控制情况

公司针对经营管理中面临的主要风险，在沿用基本风险管理流程的基础上，重点运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管理方法，强化各类风险的精准管控与动态追踪，不断提升风险管理有效性，努力实现公司在适当风险水平下的效益最大化，确保各类风险始终处于可控范围。

#### 1、保险风险

2025年，公司未发生重大保险风险事件，整体风险敞口符合公司风险偏好，保险风险最低资本占用为3.49亿元，处于保险风险限额范围之内。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合计3.49亿元，未超风险限额。其中：保费及准备金风险最低资本3.43亿元；巨灾风险最低资本2,367.51万元，保险风险整体可控。

#### 2、市场风险

公司采用了VaR方法为核心的市场风险计量方式，分别对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市价波动风险等市场风险因素进行度量。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持有债券组合久期为6.97，在95%置信度下债券组合一年期VAR值为16,658.68万；权益类持仓合计市值约为6.45亿，占公司上季末总资产的10.69%；公司持有涉及汇率风险的资产共计1.27亿元，主要为港股通股票及美元存款，占总资产1.94%，占比较低。公司资产整体质量较好，收益水平较为稳定，市场风险可控。

#### 3、信用风险

2025年，公司未发生重大信用风险事件，整体风险敞口符合公司风险偏好，信用风险最低资本占用为3.59亿元，处于信用风险限额范围之内。

①投资业务信用风险。公司持仓信用类资产 8.04 亿元，其中债权计划 3.5 亿，银行存款 2.14 亿，债券 2.40 亿。评级分布方面，信用类资产外部评级 AAA 级别占比 91.29%，AA+级别占比 8.71%。经测算，公司风险敞口为 79.38 万元。

②再保业务信用风险。本年度，公司合作的再保险人均满足监管及公司相关要求。现有合作再保人的偿付能力与评级较上季度保持稳定。历史临分合作再保人中，仅长安责任保险本季度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仍低于 100%。公司继续暂停与其新业务合作，并持续跟进其财务动态；对存量业务，进一步加强账款跟踪与对账结算，以降低其对我司信用风险最低资本的潜在影响。

③应收保费信用风险。公司持续实行事前规范、事中监控及事后考核相结合的管控方式对应收保费进行全流程管理，通过建立应收保费监测及分析机制、强化应收考核体系，大幅降低应收风险，确保公司应收信用风险整体可控。

#### 4、操作风险

公司依据《保险法》及相关监管规定，紧扣“主动合规治理”核心理念，推动操作风险管理由被动满足监管要求向主动识别和控制风险转变。通过持续完善操作风险治理架构，明确各层级、各部门职责边界与协作机制，优化制度体系，强化信息系统支撑，公司操作风险管理的规范性和有效性持续提升。2025 年，公司未发生重大操作风险事件，操作风险整体可控。

#### 5、战略风险

公司持续夯实盈利能力、发展能力、组织能力三大核心能力，按照战略风险管理工作要求开展日常监测和风险管控，确保各机构、各条线经营行为与公司整体战略方向保持一致。2025 年，未发生重大战略风险事件，战略风险整体可控。

#### 6、声誉风险

公司持续强化声誉风险管理，将其深度融入各项经营环节，坚持预防为主的原则，确保问题得到及时有效的处置。一方面，公司不断提升舆情监控能力，有效规避声誉事件对自身及行业造成的影响；另一方面，通过加强同业交流合作以共同维护行业良好声誉，并组织应急演练提升全员舆情应对能力，同时开展消费者权益保护专题培训，切实强化消费者权益保障。2025 年，公司未发生重大声誉风险事件，整体声誉风险处于可控状态。

#### 7、流动性风险

公司持续加强流动性风险管理，落实日常现金流管理、月度现金流预测、季度流动性指标监测、现金流压力测试及流动性限额管理等措施。2025 年度，公司 LCR1、LCR2 未来 3 个月和未来 12 个月指标均高于 100%，LCR3 均高于 50%，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回溯不利偏差率未连续两个季度低于-30%，本年度累计净现金流保持为正，公司未发生重大流动性风险事件，流动性风险整体可控。

#### 8、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

公司高度重视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管理，严格履行金融机构反洗钱义务，扎实开展客户尽职调查，做好大额及可疑交易的识别与报送工作。同时，公司按照客户风险等级划分标准，完成有效客户风险等级划分；以夯实基础工作、完善内控制度流程、加强宣传培训为抓手，推进反洗钱工作有效开展；并定期研究落实监管部门的洗钱风险提示，切实做好风险防范与应对。

### 第五部分、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2025年度原保险保费收入居前5位的保险险种经营信息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险种名称	保险金额	原保险保费收入	赔款支出	准备金	承保利润
1	机动车辆保险	267,682,916.7	218,635.7	143,953.6	131,175.4	-10,633.8
2	责任保险	568,480,726.6	61,674.0	24,367.6	33,441.6	-1,238.5
3	其它类保险	10,485,397.1	34,241.1	17,912.5	4,037.7	-2,558.5

4	意外伤害保险	130,562,406.1	20,189.8	4,285.9	14,274.1	-3,091.4
5	家庭财产保险	73,118,010.4	17,184.4	71.2	5,385.1	-1,460.7

## 第六部分、偿付能力信息

2025年末，本公司经审计后的实际资本101,267.52万元，最低资本55,960.92万元，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177.02%，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180.96%。2025年与2024年相比，实际资本和最低资本均有所增加，但实际资本增幅更大，偿付能力充足率较2024年有所上

本公司2025年度与2024年度偿付能力具体信息对比如下表：

日期	实际资本	最低资本	(综合)资本溢额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人民币万元	人民币万元	人民币万元	
2025年12月31日	101,267.52	55,960.92	45,306.59	180.96%
2024年12月31日	96,370.59	53,440.43	42,930.16	180.33%

## 第七部分、关联交易总体情况

公司始终认真贯彻《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22〕1号）、《关于做好〈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实施工作的通知》（银保监办便函〔2022〕69号）、《关于加强银行保险机构股权和关联交易数据治理的通知》（银保监办发〔2022〕101号）等法律法规、监管规范，坚持做好关联交易各环节管理工作，不断梳理优化管控机制，持续提高关联交易全流程管理水平，提升关联交易数据质量，确保公司关联交易管理规范、有效。

本年度，监管部门依据新《公司法》，对《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进行了修订，进一步强化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的忠实义务，规定所有与之相关的关联交易均需报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公司根据监管最新要求积极修订完善内部制度，2025年7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2025年修订）》（华农内控〔2025〕99号）。相关制度已通过监管系统完成报备。

202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本公司的关联交易主要包括公司与股东及股东下属成员单位之间发生的保险业务类、服务类、利益转移类及资金运用类业务。

## 第八部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

### （一）消费者权益保护重大信息

2025年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始终将消费者权益保护置于公司治理的战略高度，将其内化为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动能，持续提升消保工作水平，构建起“顶层设计上位统筹、组织架构刚性保障、业务流程闭环管控”三位一体消保工作体系，妥善处置投诉纠纷，不断提升客户服务体验，切实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 1. 消保体制机制建设

公司董事会、董事会消委会、高级管理层积极落实监管要求，推动消保工作全面融入公司治理和经营管理。公司2025年新增消保专项制度3个，消保专项活动方案2个，修订完善消保相关制度19个，从制度上保障消保工作有效落实。

#### 2. 客户服务体验

公司制定《华农财险特殊群体服务工作规范》（2025版），实施老年人服务规范11条、残障群体

服务规范 9 条、军人群体服务规范 4 条、新市民及外籍人士服务规范 4 条，涵盖产品设计、厅堂及上门服务、热线电话、理赔流程简化、应急管理 etc 全场景服务。

制定《为民办实事工作管理办法》，内容包括为民办实事各部门职责、工作方式、工作范畴、保障及监督等内容。年度内公司推出众多为民办实事举措，举措涵盖助农兴农、防灾减灾、防非反诈、社会公益、惠民便民、惠企利企等方面，并依托线下网点海报、官方公众号及中国网等主流媒体构建立体化宣传格局，有效扩大惠民政策的影响力。相关举措在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的同时，也提升了公司的品牌形象与社会认可度。

### 3. 消费者教育宣传工作

#### (1) 教育宣传总体安排

2025 年，公司制定并落地年度《华农保险 2025 年金融教育宣传工作计划》，将金融教育宣传全面嵌入业务全流程。

在客户咨询环节，公司网点、官网、公众号设置金融教育宣传专区，各网点开设“金融知识大转盘”，由志愿者现场宣讲、发放宣传折页，提升公众参与度。

在业务销售环节，公司持续强化销售人员诚信合规与“三适当”原则培训，同时在官网、小程序植入金融产品查询平台及指引，保障消费者权益。

在客户投诉环节，各级机构规范公示双语版投诉须知，在投诉接待区域摆放宣教标语；结合总经理开放日开展精准宣教；浙江分公司定期举办“保险开放日”，强化宣传效果。

在售后理赔环节，各机构依托查勘车搭建移动宣传站，通过车身海报、LED 屏滚动播放宣传内容；理赔人员在服务现场同步开展宣教；以合作修理厂为触点，面向车主与员工常态化普及金融知识。在 3·15、7·8 等重要节点，公司定向向十余万客户推送金融教育宣传公益短信，扩大覆盖范围。

#### (2) 常态化金融教育宣传工作

2025 年，公司累计开展日常线下宣教活动 66 次，触达 5000 余人次。

线下，面向青少年，公司深化校企合作，与佛山职业技术学院联合开展“金融星火”系列活动，并结合“三下乡”扩大宣传覆盖面；多家分公司走进中小学、高校，开展非遗拓印、校园风险防范等主题宣教。面向老年人，各机构在社区设立便民服务站，开展反诈讲解、智能手机教学，帮助老年人跨越“数字鸿沟”。面向农村群众，通过“乡村大喇叭”、剪纸活动、进村宣讲等接地气形式，把知识送到田间地头。面向新市民，各网点设立温暖驿站，提供补给服务，同步开展保险与反诈宣传。各级机构还结合端午、元宵等传统节日，进社区开展趣味游园、文艺汇演、互动游戏，让金融宣传更有烟火气。

线上，公司在官网、公众号、服务号开设金融教育宣传专区，定期推送知识与风险提示；内部创新推出《华农保险消保季刊》，打造特色宣教载体；总公司联合佛山职业技术学院举办校园微视频大赛，触达超 4 万人次；各级机构组织高管拍摄消保短视频，揭露“黑灰产”与代理退保陷阱；多地机构开展短视频竞赛、反诈漫画、线上答题、反诈灯谜等互动活动，提升公众参与感。

2025 年，公司金融教育宣传工作获中国日报网、人民网、中国网、中国银行保险报等全国主流媒体报道共计 35 次，形成良好社会示范效应。

#### (3) 集中教育宣传活动

公司全年集中教育宣传活动累计触及人次约 90 万人，发布原创教育宣传作品约 530 条，开展集中教育宣传活动约 450 次。

线上，公司围绕重要节点打造互动式宣教活动。推出“315 拼图大作战”“保你会说”“反诈钓场”等互动宣教游戏，吸引近 3000 名消费者参与；各级机构拍摄“高管说消保快问快答”视频 11 条，公司还同步开展“诚信守护者”评选与宣传报道，传递合规经营、诚信服务的价值导向。

线下，公司聚焦老年人、青少年、农村居民、新市民等重点人群，开展“五进入”活动，把宣教服务送到群众家门口。315 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宣传期间，广西、山西等分公司走进养老机构开展适老宣教，通过反诈套圈、权益大转盘等互动游戏提升老年群体风险防范意识；面向青少年，总公司在佛山职业技术学院等地开展套圈闯关、魔方互动等趣味宣教；面向农村群体，各级机构通过“消保大喇叭”、

集市宣讲、田间宣传等形式普及知识；多地机构还走进红色景点、历史地标，将文旅场景打造为金融宣教阵地。7.8 期间，各级机构结合党建开展健步走、纪念馆宣讲、党员志愿服务等活动；面向老年人提供方言讲解、慰问帮扶；面向青少年开展主题开放日与校园宣讲；面向新市民、新业态劳动者开展送清凉、反诈护航行动；面向农村群众开展集市咨询、方言政策解读；同时深入商圈、社区、景区开展集中宣传。9 月金融教育宣传周期间，多地机构创新开展消费者开放日活动，通过现场参观、高管面对面、趣味答题增强体验感；持续走进养老院、社区养老中心开展银发金融课堂、义诊与反诈宣传；面向青少年开展亲子活动、校园宣讲、爱心宣教；面向农村地区组建“三农”服务队、设立金融知识便利店，讲解涉农保险与风险防范知识，把金融服务与风险保障送到基层一线。

#### 4. 纠纷化解工作

为进一步夯实纠纷化解工作，公司聚焦投诉全流程闭环治理，从机制完善、系统升级、溯源整改、调解赋能、数据管控五大维度精准发力、综合施策，推动投诉治理工作提质增效。

(1) 完善投诉制度体系。全年共修订完善《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消费投诉处理管理办法》《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重大及群体性消费投诉处理应急预案》等 9 项投诉制度。围绕事前预防、事中处理、事后复盘、闭环升级四个维度，构建投诉全流程管控体系，全面提升纠纷化解的质量与效率，为投诉治理工作提供制度保障。

(2) 搭建智能化投诉管理系统。搭建与核心车险理赔系统无缝对接的投诉管理系统，实现工单创建、流转、办结、审签全流程线上化管控，各环节操作自动触发企业微信消息提醒，确保处理时效、责任到人；系统内置责任追究与整改落实功能模块，构建起“投诉受理—调查处理—原因回溯—追责整改—效果评价”的闭环管理机制。

(3) 深化投诉全量溯源整改。所有监管投诉以及典型案件进行溯源，确保都能追溯根源、整改追责并形成长效机制。全年共组织开展 4 次溯源整改专项会议，涵盖车险理赔、人伤案件处理、互联网业务类案、打击黑产专项交流等重点领域，深入追溯投诉原因，并梳理类案特征，全辖宣导共同学习，从源头减少同类投诉发生。

(4) 深化调解机制的运用。开展道路交通事故纠纷前端化解专项工作，落实纠纷案件“应调尽调、能调尽调、可调尽调”，并将达成情况纳入消保考核。同步设立消保关爱基金，切实提升纠纷化解质效与消费者满意度。

(5) 建立数据驱动机制，规范投诉处理流程。通过数据驱动，建立“周分析+月通报”，每周通报理赔案件催办率，并开展数据分析，及时发现问题并沟通整改。同时，健全投诉工单全流程处理标准，制定标准化质检判责流程及操作手册，推动投诉处理规范度提升 33%，投诉问题得到快速响应与妥善解决。

(6) 制定《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诉攻坚专项活动方案》，通过规范投诉处理流程、深化投诉溯源、投诉数据监控等举措，全面提升客户服务质量与效率。相关举措落地实施后成效显著，非互联网监管投诉同比下降 14.06%，其中车险理赔监管投诉同比降幅达 31.47%，核心投诉指标取得突破性改善。

### (二) 年度投诉数据、投诉类别、投诉地区分布

#### 1. 投诉数据

2025 年我公司共受理消费者投诉 1662 件。其中，监管转办投诉 341 件，网微投诉 443 件，自收投诉 878 件，均已妥善处理完毕。具体投诉情况如下：

##### (1) 投诉分类情况

投诉险种分布：车险占比 60.05%、意健险占比 31.53%、财产险占比 8.36%，具体各险种投诉量情况如下表：

险种	监管投诉	网微投诉	自收投诉

车险	126	256	616
意健险	188	152	184
财产险	27	34	78
农险	0	1	0
合计	341	443	878

投诉类型分布：理赔争议占比 35.50%，退保问题占比 27.62%，定损争议占比 12.27%，具体投诉类型情况如下表：

投诉类型	监管投诉	网微投诉	自收投诉
理赔争议	107	218	265
服务不及时	15	29	144
定损争议	30	50	124
退保问题	152	102	205
承保/续保问题	37	42	70
流程繁琐	0	1	9
操作规范问题	0	1	39
服务态度问题	0	0	19
发票争议	0	0	3
总计	341	443	8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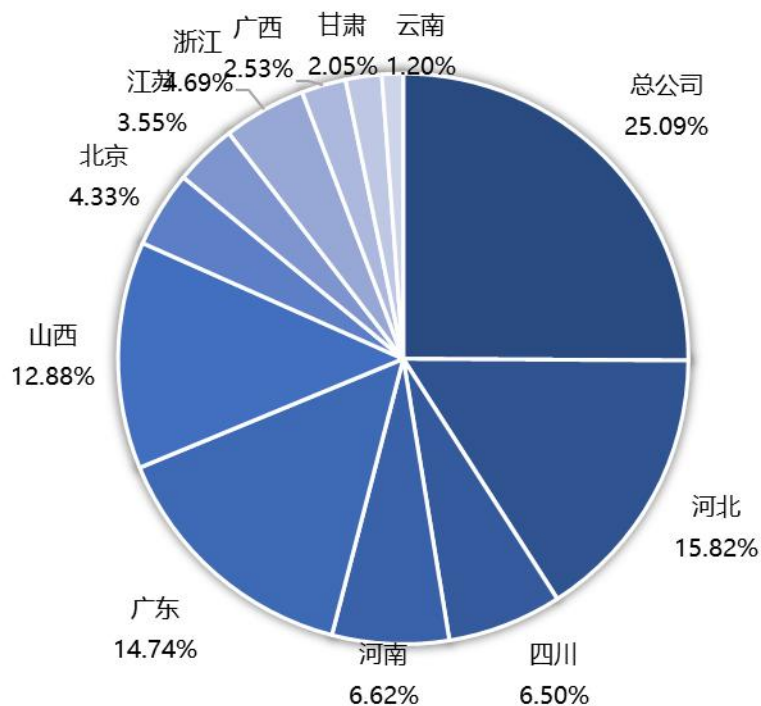
意健险投诉主要集中在退保方面，客户对于退保退费不满意，疑似黑产介入，未能达成共识，引发投诉。

车险投诉主要体现在两方面，一是车险理赔类投诉，集中在定损结论、赔付金额争议，责任认定纠纷，理赔案件处理时效慢，理赔流程繁琐等方面。二是车险业务类投诉，主要集中在退保纠纷、个别业务及代理人员操作不规范，如信息告知不充分、办理流程不规范等问题。

#### (2) 各分公司投诉情况

2025 年全量投诉中，总公司占比 25.09%，河北分公司占比 15.82%，广东分公司占比 14.74%，具体情况如下表：

机构	监管投诉	网微投诉	自收投诉
总公司	181	131	105
河北分公司	24	65	174
四川分公司	21	26	61
河南分公司	7	34	69
广东分公司	30	58	157
山西分公司	36	29	149
北京分公司	17	33	22
江苏分公司	6	17	36
浙江分公司	6	20	52
广西分公司	9	14	19
甘肃分公司	3	9	22
云南分公司	1	7	12
合计	341	443	878



## 第九部分、公司治理

### (一) 公司治理信息

#### 1. 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本公司情况的简要说明

公司各股东持股比例比较分散，无实际控制人。

#### 2. 持股比例在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及其持股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持股变化情况
华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	20%	无
北京汇欣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9500	19.5%	无
西部同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9000	19%	无
云南金志农林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8300	18.3%	无
中国牧工商集团有限公司	4700	4.7%	无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4200	4.2%	无
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	4200	4.2%	无
大洋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4160	4.16%	无
北京海丰船务运输公司	2640	2.64%	无

### 3. 股东大会职责、主要决议

#### (1) 股东大会职责

公司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一）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二）选举和更换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和津贴事项；（三）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决定有关监事的报酬和津贴事项；（四）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五）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六）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七）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八）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做出决议；（九）对发行公司债券或者其他有价证券做出决议；对公司上市作出决议；（十）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和清算等事项做出决议；（十一）修改公司章程，审议批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议事规则；（十二）审议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的股东提出的提案；（十三）对股东转让其所持有部分或全部公司股份做出决议；（十四）对收购本公司股份作出决议；（十五）审议批准公司设立法人机构；（十六）审议批准公司单笔金额或该笔交易发生后累计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资本净额的百分之三十以上的重大对外投资、重大资产购置、重大资产处置与核销、根据本章程进行的重大担保、重要业务合同等事项；（十七）审议批准根据公司相关制度应当由股东大会审批的对外捐赠事项；（十八）审议批准股权激励计划方案等相关事宜；（十九）对聘用、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二十）审议法律、法规和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前款第（十五）项所述法人机构是指公司直接投资设立并对其实施控制的境内、外公司。股东大会的法定职权不得授予董事会或其他机构和个人行使。

#### (2) 股东大会主要决议

会议名称	时间地点	议题	出席情况	表决情况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	2025年4月14日，佛山	1、《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三年滚动资本规划（2025-2027年）》 3、《2025年度资产配置及投资计划》 4、《2024年度公司治理报告》 5、《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及2025年度工作规划》 6、《2024年度独立董事尽职考核报告》 7、《2024年度发展规划实施情况全面评估报告》	全体股东出席	审议通过

### 4. 董事会职责、人员构成及简历、董事会工作情况

#### (1) 董事会职责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监管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一）

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二）执行股东大会决议；（三）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四）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五）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六）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七）制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份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八）审议批准公司单笔金额或该笔交易发生后累计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的资本净额的百分之五，但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资本净额的百分之三十的重大对外投资、重大资产购置、重大资产处置与核销、重要业务合同、公司资产抵押，以及公司数据治理等事项；以及根据本章程进行的担保事项；（九）审议批准根据公司相关制度应当由董事会审批的对外捐赠事项；（十）审议批准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十一）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及分支机构的设置；（十二）按照监管规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由总经理提名，聘任或解聘副总经理、总经理助理、财务负责人、总精算师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和奖惩事项，监督高级管理层履行职责；（十三）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十四）拟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拟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修改方案；审议批准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工作规则；（十五）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有权要求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公司经营的各种情况和资料；（十六）负责公司信息披露事项，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准确、合法、真实和完整；（十七）提请股东大会聘用、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十八）选聘实施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审计的外部审计机构；（十九）制定公司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实施；（二十）制定公司资本规划，承担资本或偿付能力管理最终责任；（二十一）制定公司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二十二）定期评估并完善公司治理；（二十三）维护金融消费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二十四）建立公司与股东特别是主要股东之间利益冲突的识别、审查和管理机制；（二十五）承担股东事务的管理责任；（二十六）法律、法规、本章程或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 （2）董事人员构成

序号	姓名	类别	职务		提名股东
			董事会任职	管理层任职	
1	朱宁	非执行董事	代董事长	无	北京汇欣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	苏如春	非执行董事	一般董事	无	华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	杨丽丹	非执行	一般董事	无	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 大洋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海丰船务运输公司

4	庞颖	非执行董事	一般董事	无	中国牧工商集团有限公司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5	林敏	非执行董事	一般董事	无	西部同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	杨建荣	非执行董事	一般董事	无	云南金志农林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7	胡秉军	非执行董事	一般董事	无	华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	段军山	独立董事	一般董事	无	
9	杨莹	独立董事	一般董事	无	
10	郭云龙	独立董事	一般董事	无	
11	任志宏	独立董事	一般董事	无	

### (3) 董事简历

截止 2025 年末，本公司董事会共有 11 位董事，具体情况如下：

朱宁，男，1970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2010 年 1 月出任本公司董事至今，批准文号为保监产险（2010）21 号。2025 年 3 月 31 日起代行本公司董事长职务。曾任北京中太国际保税发展有限公司经理，汇宝移动交易系统中国有限公司北京代表处首席代表。现任北京汇欣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苏如春，男，1967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国家注册一级建造师。2015 年 8 月出任本公司董事至今，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853 号。曾任第十二届全国政协委员、全国政协经济委委员，甘肃省工商联副主席。现任华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市工商联副主席、甘肃省广东商会会长、第五届中国经济社会理事会理事。

杨丽丹，女，1983 年出生，工商管理博士，高级经济师。2025 年 1 月出任本公司董事至今，批准文号为粤金复（2025）28 号。曾任中国中钢集团有限公司运营改善部经营管理处副经理（主持工作）、中国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战略管理部总经理助理等职务。现任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庞颖，女，1979 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2024 年 7 月出任本公司董事至今，批准文号为粤金复（2024）197 号。曾任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中心高级职员、主管、高级主管、经理助理、副经理、副经理（主持工作），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药械厂财务部会计。现任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中心经理。

杨建荣，男，1974 年出生，本科学历。2018 年 1 月出任本公司董事至今，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8）39 号。曾任云南建丰木业有限公司（外商独资企业）副总经理，怒江红塔常青木业有限公司（中外合资

企业) 总经理。现任云南金志农林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国融兴华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林敏, 女, 1966 年出生, 本科学历, 电气工程师。2022 年 1 月出任本公司董事至今, 批准文号为京银保监复(2022) 60 号。曾任南宁供电局服务部办公室主任、副经理, 南宁翔宇贸易公司总经理南宁国恒电气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南宁浩天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 南宁创纳供电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 西部同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广西金晟辉商贸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等。现任西部同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广西沃尔森投资有限公司监事。

胡秉军, 男, 1979 年出生, 工商管理硕士, 高级工程师。2023 年 10 月出任本公司董事至今, 批准文号为粤金复(2023) 121 号。曾任甘肃第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技术科副科长、团总支书记、试验室主任, 西部中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试验室主任、项目经理、项管部部长、总裁、联席总裁, 广西桂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华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 华邦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广州茂宏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人、华邦交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华邦建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执行总经理, 以及甘肃省兰州市人大代表、甘肃省广东商会常务副会长等职务。

段军山, 男, 1971 年出生, 金融学博士, 金融学教授。2021 年 9 月出任本公司独立董事至今, 批准文号为京银保监复(2021) 763 号。曾任湖南常德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车间和产品开发研究所车工、检验员、技术员、助理工程师, 广东商学院助教、教研室主任、副教授、教授, 广东财经大学金融学院副院长(主持全面工作), 广东财经大学金融学院院长、教授, 广东财经大学佛山现代服务业研究院院长。现任广东财经大学国际商学院院长, 民革广东省省委委员、民革广东高层协商委员会副主任、民革广东省委经济专委会委员、民革广东省委广财支部主委, 广东金融学会理事, 广东金融创新研究会副会长等职务。

杨莹, 女, 1979 年出生, 中共党员, 管理学博士。2022 年 9 月出任本公司独立董事至今, 批准文号为粤银保监复(2022) 345 号。曾任天津大学法学院副教授、上海锦天城(天津) 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 以及中央电视台《法律讲堂》主讲人, 中央电视台《热线 12》栏目特邀嘉宾律师、天津市政府办公厅法律顾问、天津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兼职法律顾问、天津仲裁委员会仲裁员等社会职务。现任菁英汇投资管理(天津) 有限责任公司创始合伙人、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以及天津市青年联合会常委、天津市工商业联合会执委等职务。

郭云龙, 男, 1976 年出生, 中共党员, 全球应用金融博士。2023 年 6 月出任本公司独立董事至今, 批准文号为粤银保监复(2023) 164 号。曾任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高桥分公司项目经理、兴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总部(北京) 项目经理、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研究发展处研究员、深圳市高交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代表处高级投资经理、上海仪电(集团) 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现任上海匀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创始合伙人，江苏匀升丰易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总经理，南京匀升大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南京匀富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等职务。

任志宏，男，1963年出生，中共党员，金融学博士，高级经济师。2023年8月出任本公司独立董事至今，批准文号为粤金复〔2023〕46号。曾任中国人民银行佳木斯分行职员，哈尔滨金融专科学校教师，中国建设银行海南分行儋州支行副行长、行长，广东省社会科学院所长、主任，广州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广东港澳经济研究会会长。

#### （4）董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共召开10次会议，其中现场会议8次，书面传签会议2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程序合法，决议有效。全体董事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忠实、勤勉、诚信、尽责地全面履行了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各项董事职责，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事项进行认真研究、审慎判断和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公司业务的发展和规范公司治理，切实维护公司、股东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 5. 监事会职责、人员构成及简历，监事会工作情况

#### （1）监事会职责

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一）检查、监督公司的财务；（二）列席董事会会议；（三）监督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对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四）监督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尽职情况；（五）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质询；（六）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七）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八）依照《公司法》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九）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十）监事会可以提名独立董事；（十一）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 （2）监事人员构成

序号	姓名	类别	职务
1	周润华	股东监事	监事长
2	谢威炜	外部监事	一般监事
3	芮燕	职工监事	一般监事

#### （3）监事简历

截止2025年末，本公司监事会共有3位监事，具体如下：

周润华，男，1965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24年3月出任本公司监事至今，批准文号为粤金复〔2024〕74号。曾任中国农村发展信托投资公司秘书处处长，中国水产（集团）总公司总裁办公室副主任，中国水产烟台海洋渔业公司副总经理，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审计责任人。现任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

谢威炜，男，1974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中级经济师。2023年12月出任本公司外部监事至今，批准文号为粤金复〔2023〕248号。曾任佛山市联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佛山东货场铁路物流有限公司董事长，佛山市国资委改革发展科副科长（交流挂职），佛山市金融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投资部副部长、资产部部长，苏州百胜动力机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苏州顺益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广东嘉腾机器人自动化有限公司董事。

芮燕，女，1984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24年2月出任本公司职工监事至今，批准文号为粤金复〔2024〕35号。曾任广州军区75770部队警通营士官、班长，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理算核赔室副主任（主持工作）、未决管理室副主任（主持工作），北部湾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渠道管理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车险部总经理、分公司总经理助理，国任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总经理助理。2021年进入华农保险公司，曾任总公司客户服务部助理总经理（主持工作）、总公司客户服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现任总公司客户服务部总经理、总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部总经理。

#### **（4）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共召开8次会议。监事会会议均由监事长召集和主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程序合法，决议有效。全体监事严格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运作程序，诚实、守信地行使《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认真参与各项会议，充分审议各项议案，对公司的公司治理、风险管理、合规内控、财务会计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方面进行较为全面的监督，向董事会和管理层积极提出建议或质询，忠实、勤勉、专业、独立、合规地履行了各项监事义务，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合法利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

#### **6. 外部监事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外部监事谢威炜严格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公司章程，忠实、勤勉地履行了外部监事职责，及时了解公司业务经营管理状况，依法合规对监事会职权范围内的事项进行决策，对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切实维护保险消费者、中小股东与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

#### **7. 高级管理层构成、职责、人员简历**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职时间	分管领域	备注
1	薛康文	总经理 合规负责人（兼）	2024年1月 2025年2月	全面主持公司日常管理工作。	
2	夏添	财务负责人	2024年6月	分管财务板块。	
3	王钧	总精算师 首席风险官（兼）	2024年5月 2024年11月	分管精算企划板块。	
4	陈建国	审计责任人	2024年12月	分管审计板块。	
5	方舒	总经理助理	2025年7月		

薛康文，1971年8月出生，2024年1月出任总公司总经理至今，批准文号为粤金复（2023）229号。2025年2月兼任本公司合规负责人至今。经济学硕士。曾任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总经理助理、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总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首席风险官等职务。

王钧，1978年2月出生，2024年5月出任总公司总精算师至今，批准文号为粤金复（2024）114号。2024年11月兼任本公司首席风险官至今。商学硕士。曾任国泰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精算责任人、珠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精算师、珠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首席风险官等职务。

夏添，1970年6月出生，2024年6月出任总公司财务负责人至今，批准文号为粤金复（2024）145号。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奥盛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酒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事，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

陈建国，1979年2月出生，2024年12月出任总公司审计责任人至今，批准文号为粤金复（2024）349号。中共党员，管理学学士。曾任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安徽稽核监察地区稽核经理、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云南稽核监察地区总稽核等职务。

方舒，1983年10月出生，2025年7月出任总公司总经理助理至今，批准文号为粤金复（2025）260号。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曾任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车险部高级经理、合众财产保险有限公司业务管理部总经理、久隆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区域总监、众安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运营高级总监、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市场总监、河南分公司总经理等职务。

## 8. 薪酬制度及当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 （1）薪酬制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及《保险公司薪酬管理规范指引（试行）》（保监发〔2012〕63号）等有关规定，公司建立了《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和关键岗位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对相关人员的薪酬进行严格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监管要求构建了完备的薪酬管理制度体系。公司董事会下设提名薪酬委员会，由独立

董事担任主任委员，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及绩效考核等情况进行审核，整体运行良好。薪酬管理遵循科学合理、规范严谨、稳健有效、公平适当的原则，确保薪酬激励与风险管控相衔接，防范短期逐利行为，促进公司稳健经营和可持续发展。

公司建立了指标科学完备、考核流程清晰规范、考核结果与实际薪酬密切关联的绩效考核机制，并根据考核方案严格执行，在考核过程中做到科学激励、严谨考核。

## **(2) 2025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2025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领取薪酬总额为1139.81万元（按照实际支出的人工成本口径统计，即包含发放的工资、津补贴、延期支付绩效奖金，个人代扣代缴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个人所得税，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

本公司非执行董事不在公司领取任何报酬。

本公司高管人员薪酬主要包含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及津补贴福利等。其中，基本薪酬依据行业水平、具体职位及工作经验等因素综合厘定；绩效薪酬根据当年绩效考核结果确定，绩效薪酬控制在基本薪酬的3倍以内，且目标绩效薪酬不低于基本薪酬。同时，本公司建立了绩效薪酬延期支付机制，按照监管要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关键岗位人员绩效薪酬实行延期支付，延期支付比例不低于40%（其中董事长和总经理不低于50%），延期支付期限原则上不少于三年。

## **9. 公司部门设置情况和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 **(1) 公司部门设置情况**

总公司共设置20个部门：个专渠道部、车险部、客户服务部、消费者权益保护部、直客运营部、团客渠道部、重客业务部、财意险部、互联网事业部、三农事业部、再保部、财务部、战略企划部、精算部、资金运用部、科技与创新中心、人力资源部、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党委会办公室、合规内控部、审计监察部。

### **(2) 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截至2025年末，公司开业分支机构共计106家，包括11家省级分公司、43家中心支公司、44家支公司、8家营销服务部。

## **10. 银行保险机构对本公司治理情况的整体评价**

公司自成立之初，就严格按照建立现代金融企业制度的要求，实行现代企业的所有权和经营权分离的法人治理机制，同时为保护公司所有者的利益，平衡利益相关者关系，公司建立了一套既分权又制衡的机制制度。公司始终高度重视公司治理工作，以持续学习、贯彻落实各项监管规定为重要手段，不断夯实治理结构基础，持续完善治理体系建设，切实提高治理质量。

针对前期公司治理监管评估中发现的各类问题，公司认真自查整改，进一步健全公司治理机制，提

升公司治理质效，积极营造目标明确、权责清晰、互相制衡、和谐有序的公司治理环境，保障股东和各利益相关体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经营。

#### 11. 外部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全文

见附件1。

#### (二) 绩效薪酬追索扣回的有关信息

2024年，公司严格遵照监管机构《关于建立完善银行保险机构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机制的指导意见》要求，正式颁布《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绩效奖金追索扣回管理办法（试行）》。

2025年度，人力资源部牵头，协同战略企划部、审计部、合规内控部等相关部门，对总公司及全辖分公司开展了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机制的专项回溯核查与全面自查。经梳理确认，截至2025年度，公司未发生触发绩效薪酬追索或扣回的情形，相关机制运行平稳、合规有效。

#### (三) 股东所持股权质押和解质押信息

股东名称	质押股权数额	质押比例	质押时间	解质押时间
华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 万股	20%	2024 年 10 月 23 日	截至披露日，尚未办理解质押手续
西部同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9000 万股	19%	2024 年 12 月 30 日	
云南金志农林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8300 万股	18.3%	2025 年 1 月 3 日	

### 第十部分、重大事项信息

本公司的重大事项信息详见公司网站

(<https://www.chinahuanong.com.cn/category/99.html>) 中的“公开信息披露”专栏。

### 第十一部分、其他信息

无其他信息需要披露。

### 附件一、外部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全文

#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中名国成审字【2026】第2485号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目 录

审计报告	1-3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3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4
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5-8
财务报表附注	9-58



##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ZHONGMINGGUOCH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中国北京东城区建国门大街18号办一910单元 邮编 100005

电话 (010) 53396165

### 审计报告

中名国成审字【2026】第2485号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农保险）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农保险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华农保险，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华农保险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华农保险的持续经营能力，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华农保险、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华农保险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所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华农保险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华农保险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华农保险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四日

##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b>资产：</b>					
货币资金	六、1	167,928,641.63	165,530,954.22	113,838,265.73	106,772,884.12
拆出资金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六、2	237,728,784.00	237,728,784.00	62,475,704.00	62,475,704.00
衍生金融资产	六、3	25,323,811.75	25,323,811.75	12,209,732.71	12,209,732.7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六、4	-	-	19,700,019.70	19,700,019.70
应收利息	六、5	19,031,022.33	19,031,022.33	18,775,975.62	18,775,975.62
应收保费	六、6	376,989,615.26	376,989,615.26	408,684,862.52	408,684,862.52
应收代位追偿款	六、7	532,183.26	532,183.26	558,069.69	558,069.69
应收分保账款	六、8	895,561,287.33	895,561,287.33	986,710,543.40	986,710,543.40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六、9	388,888,184.06	388,888,184.06	447,649,778.41	447,649,778.41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六、9	465,114,605.41	465,114,605.41	483,295,051.13	483,295,051.13
保户质押贷款		-	-	-	-
定期存款	六、10	14,057,600.00	14,057,600.00	14,376,800.00	14,376,8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六、11	1,668,243,519.14	1,668,243,519.14	1,439,579,313.35	1,439,579,313.35
持有至到期投资	六、12	370,741,468.03	370,741,468.03	260,825,115.48	260,825,115.48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2	-	17,970,000.00	-	17,970,000.00
存出资本保证金	六、13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六、14	16,732,333.34	16,722,158.64	17,694,191.60	17,677,233.66
使用权资产	六、15	28,288,917.91	27,680,115.07	33,615,225.63	31,962,760.47
无形资产	六、16	13,378,873.33	12,105,288.46	14,289,775.77	14,289,775.77
独立账户资产					
商誉		2,424,464.96		2,424,464.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7	22,077,962.75	22,077,962.75	21,977,126.90	21,977,126.90
其他资产	六、18	1,640,297,294.41	1,639,217,421.79	1,585,785,024.55	1,584,782,317.05
<b>资产总计</b>		<b>6,553,340,568.90</b>	<b>6,563,515,981.50</b>	<b>6,144,465,041.15</b>	<b>6,150,273,063.98</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b>负债：</b>					
短期借款					
存入保证金	六、19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拆入资金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六、20	551,119,813.08	551,119,813.08	56,204,943.79	56,204,943.79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六、21	114,103,566.73	114,103,566.73	94,732,407.07	94,732,407.07
预收保费	六、22	136,353,023.41	136,353,023.41	119,095,179.55	119,095,179.55
应付分保账款	六、23	1,510,160,227.33	1,510,160,227.33	1,707,710,264.71	1,707,710,264.71
应付职工薪酬	六、24	62,124,700.12	59,826,555.99	83,165,254.38	78,584,680.40
应交税费	六、25	51,689,326.90	51,492,799.82	47,649,994.46	47,431,111.59
应付赔付款	六、26	21,289,160.96	21,311,635.96	10,728,478.53	10,728,478.53
应付保单红利		-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	-	-	-
保费准备金	六、27	2,892,087.99	2,892,087.99	4,717,390.67	4,717,390.67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六、28	1,412,694,793.79	1,412,694,793.79	1,411,968,857.07	1,411,968,857.07
未决赔款准备金	六、28	1,577,290,145.43	1,577,290,145.43	1,533,566,314.29	1,533,566,314.29
其中：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六、28	458,978,466.50	458,978,466.50	654,063,013.18	654,063,013.18
长期借款		-	-	-	-
应付债券		-	-	-	-
独立账户负债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7	187,905.22	187,905.22	487,708.36	487,708.36
其他负债	六、29	70,117,873.60	69,803,197.76	73,139,964.32	72,956,696.27
租赁负债	六、30	27,514,878.39	26,928,494.20	32,037,342.62	30,359,722.67
<b>负债合计</b>		<b>5,538,037,502.95</b>	<b>5,534,664,246.71</b>	<b>5,175,704,099.82</b>	<b>5,169,043,754.97</b>
<b>股东权益：</b>					
股本	六、31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资本公积	六、32	327,995,184.34	328,028,551.50	327,995,184.34	328,028,551.5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六、33	-96,018,677.51	-96,018,677.51	-91,343,635.12	-91,343,635.12
盈余公积	六、34	1,478,870.96	1,478,870.96	1,478,870.96	1,478,870.96
未分配利润	六、35	-218,157,304.01	-204,637,010.16	-269,377,171.77	-256,934,478.3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015,298,073.78	1,028,851,734.79	968,753,248.41	981,229,309.01
少数股东权益		4,992.17		7,692.92	-
<b>股东权益合计</b>		<b>1,015,303,065.95</b>	<b>1,028,851,734.79</b>	<b>968,760,941.33</b>	<b>981,229,309.01</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6,553,340,568.90</b>	<b>6,563,515,981.50</b>	<b>6,144,465,041.15</b>	<b>6,150,273,063.98</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2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一、营业收入		2,762,791,470.34	2,761,804,445.54	3,220,660,521.84	3,220,005,815.00
已赚保费		2,616,334,102.79	2,616,334,102.79	3,090,865,933.86	3,090,865,933.86
保险业务收入	六、36	4,009,461,303.93	4,009,461,303.93	4,421,665,289.97	4,421,665,289.97
其中：分保费收入	六、36	125,363,358.04	125,363,358.04	207,662,968.25	207,662,968.25
减：分出保费	六、37	1,333,639,670.07	1,333,639,670.07	1,684,257,896.71	1,684,257,896.71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六、45	59,487,531.07	59,487,531.07	-353,458,540.60	-353,458,540.60
投资收益	六、38	25,843,021.72	25,843,021.72	91,201,993.83	91,201,993.8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六、39	65,253,080.00	65,253,080.00	-30,906,068.00	-30,906,068.00
汇兑损益	六、40	-548,638.36	-548,638.36	754,432.67	754,432.67
其他收益	六、41	4,774,041.97	4,774,041.97	9,615,381.75	9,615,381.75
资产处置收益	六、42	-45,949.19	-45,949.19	17,492.99	17,492.99
其他业务收入	六、43	51,181,811.41	50,194,786.61	59,111,354.74	58,456,647.90
二、营业支出		2,686,497,373.42	2,684,430,048.44	3,175,564,274.68	3,170,438,668.40
退保金		-	-	-	-
赔付支出	六、44	2,297,856,697.08	2,301,741,052.38	2,500,890,136.53	2,504,117,811.93
减：摊回赔付支出	六、44	885,186,536.61	885,186,536.61	733,863,983.73	733,863,983.73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六、45	43,723,831.14	43,723,831.14	122,758,538.11	122,758,538.11
减：摊回未决赔款准备金	六、46	-18,180,445.72	-18,180,445.72	138,383,796.12	138,383,796.12
提取保费准备金		-1,825,302.68	-1,825,302.68	2,473,529.90	2,473,529.90
保单红利支出		-	-	-	-
分保费用	六、47	19,965,424.05	19,965,424.05	62,485,827.76	62,485,827.76
税金及附加	六、48	12,498,245.45	12,455,405.16	12,888,206.64	12,870,112.6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六、49	761,986,539.12	761,986,539.12	788,534,639.11	788,534,639.11
业务及管理费	六、50	965,013,344.95	959,164,635.58	1,175,791,679.85	1,167,564,658.93
减：摊回分保费用		558,235,607.79	558,235,607.79	620,399,377.37	620,399,377.37
其他业务成本	六、51	2,104,872.26	2,044,741.64	2,073,221.28	1,965,054.50
资产减值损失	六、52	10,415,420.73	10,415,420.73	315,652.72	315,652.7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6,294,096.92	77,374,397.10	45,096,247.16	49,567,146.60
加：营业外收入	六、53	1,495,997.70	1,495,997.68	1,275,586.62	1,275,586.61
减：营业外支出	六、54	1,552,690.96	1,552,689.96	3,113,559.24	3,113,111.1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6,237,403.66	77,317,704.82	43,258,274.54	47,729,622.10
减：所得税费用	六、55	25,020,236.65	25,020,236.65	356,995.77	356,995.7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217,167.01	52,297,468.17	42,901,278.77	47,372,626.33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51,217,167.01	52,297,468.17	42,901,278.77	47,372,626.33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217,167.01	52,297,468.17	42,901,278.77	47,372,626.3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51,217,167.01	52,297,468.17	42,901,278.77	47,372,626.33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219,867.76	52,297,468.17	42,912,457.14	47,372,626.3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700.75	-	-11,178.37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675,042.39	-4,675,042.39	31,437,953.31	31,437,953.31
(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675,042.39	-4,675,042.39	31,437,953.31	31,437,953.31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5)其他		-	-	-	-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675,042.39	-4,675,042.39	31,437,953.31	31,437,953.3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675,042.39	-4,675,042.39	31,437,953.31	31,437,953.31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7)其他		-	-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46,542,124.62	47,622,425.78	74,339,232.08	78,810,579.6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6,544,825.37	47,622,425.78	74,350,410.45	78,810,579.6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00.75	-	-11,178.37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4,144,133,590.28	4,144,133,590.28	4,908,958,249.58	4,908,958,249.58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82,726,843.61	-82,726,843.61	-126,819,264.42	-126,819,264.42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6	496,523,084.80	495,522,805.14	572,188,620.43	558,012,607.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57,929,831.47	4,556,929,551.81	5,354,327,605.59	5,340,151,592.76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2,155,453,856.38	2,159,576,518.88	2,322,062,169.06	2,322,062,169.06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764,988,019.06	764,988,019.06	954,566,103.55	954,566,103.55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5,742,114.97	344,392,271.69	387,985,611.85	375,730,448.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3,114,659.25	112,657,861.63	107,252,495.10	106,655,417.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6	1,130,215,309.57	1,134,929,083.10	1,386,495,480.43	1,381,674,902.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19,513,959.23	4,516,543,754.36	5,158,361,859.99	5,140,689,041.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38,415,872.24</b>	<b>40,385,797.45</b>	<b>195,965,745.60</b>	<b>199,462,551.52</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62,381,883.24	862,381,883.24	4,498,306,506.69	4,498,306,506.6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5,640,408.22	45,629,242.49	115,497,848.35	115,465,335.97
收到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现金		179,061,723.93	179,061,723.93	843,494,735.68	843,494,735.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320.00	16,320.00	68,665.00	68,66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	2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7,300,335.39	1,087,289,169.66	5,460,367,755.72	5,460,335,243.3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519,315.92	13,019,315.92	15,601,453.83	15,601,453.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36,925,615.71	1,336,925,615.71	4,439,580,744.27	4,439,580,744.2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
支付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现金		159,349,000.00	159,349,000.00	831,501,000.00	831,501,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1,282.13	1,101,282.13	1,316,035.64	1,316,035.6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1,895,213.76	1,510,395,213.76	5,287,999,233.74	5,287,999,233.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424,594,878.37</b>	<b>-423,106,044.10</b>	<b>172,368,521.98</b>	<b>172,336,009.60</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卖出回购金融资产的现金		53,445,123,000.00	53,445,123,000.00	55,211,865,000.00	55,211,865,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445,123,000.00	53,445,123,000.00	55,211,865,000.00	55,211,865,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274,995.77	7,274,995.77	7,553,045.10	7,553,045.1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卖出回购金融资产的现金		52,950,168,857.78	52,950,168,857.78	55,603,713,064.49	55,603,713,064.4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765,733.53	17,556,798.81	19,322,433.32	18,539,829.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976,209,587.08	52,975,000,652.36	55,630,588,542.91	55,629,805,938.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468,913,412.92</b>	<b>470,122,347.64</b>	<b>-418,723,542.91</b>	<b>-417,940,938.85</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355,969.11	355,969.11	-471,228.60	-471,228.60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83,090,375.90</b>	<b>87,758,070.10</b>	<b>-50,860,503.93</b>	<b>-46,613,606.33</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838,265.73	77,772,884.12	135,698,769.66	124,386,490.45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67,928,641.63</b>	<b>165,530,954.22</b>	<b>84,838,265.73</b>	<b>77,772,884.12</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00	-	-	-	327,995,184.34	-	-91,343,635.12	-	1,478,870.96	-269,377,171.77	-	968,753,248.41	7,692.92	968,760,941.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00	-	-	-	327,995,184.34	-	-91,343,635.12	-	1,478,870.96	-269,377,171.77	-	968,753,248.41	7,692.92	968,760,941.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4,675,042.39			51,219,867.76		46,544,825.37	-2,700.75	46,542,124.6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4,675,042.39			51,219,867.76		46,544,825.37	-2,700.75	46,542,124.62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0	-	-	-	327,995,184.34	-	-96,018,677.51	-	1,478,870.96	-218,157,304.01	-	1,015,298,073.78	4,992.17	1,015,303,065.9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Handwritten signature*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00	-	-	327,995,184.34	-	-122,781,588.43	-	1,478,870.96	-312,289,628.91	-	894,402,837.96	18,871.29	894,402,837.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00	-	-	327,995,184.34	-	-122,781,588.43	-	1,478,870.96	-312,289,628.91	-	894,402,837.96	18,871.29	894,402,837.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31,437,953.31	-	-	42,912,457.14	-	74,350,410.45	-11,178.37	74,339,232.0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31,437,953.31	-	-	42,912,457.14	-	74,350,410.45	-11,178.37	74,339,232.08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00	-	-	327,995,184.34	-	-91,343,635.12	-	1,478,870.96	-269,377,171.77	-	968,753,248.41	7,692.92	968,760,941.33

编制单位：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101029535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00			328,028,551.50		-91,343,635.12		1,478,870.96	-256,934,478.33		981,229,309.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00			328,028,551.50		-91,343,635.12		1,478,870.96	-256,934,478.33		981,229,309.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4,675,042.39			52,297,468.17		47,622,425.78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4,675,042.39			52,297,468.17		47,622,425.78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00			328,028,551.50		-96,018,677.51		1,478,870.96	-204,637,010.16		1,028,861,734.7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Handwritten signature]*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00				328,028,551.50			-122,781,588.43	1,478,870.96	-304,307,104.66		902,418,729.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00				328,028,551.50			-122,781,588.43	1,478,870.96	-304,307,104.66		902,418,729.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437,953.31		47,372,626.33		78,810,579.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437,953.31		47,372,626.33		78,810,579.64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0				328,028,551.50			-91,343,635.12	1,478,870.96	-256,934,478.33		981,229,309.01



编制单位：泰康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孙志

会计机构负责人：

孙志

## 财务报表附注

### 一、公司基本情况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1 月 24 日，由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等 8 家共同出资 2.1 亿元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09 年 3 月 23 日，浙江稽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 4 家公司新增出资 2.9 亿元，注册资本变更为 5 亿元，2016 年 8 月 5 日，华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 4 家公司增发股本人民币 5 亿元，注册资本变更为 10 亿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 亿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000710933980F，注册地址为佛山市禅城区祖庙街道季华五路 57 号 2 座 3201-14 室，法定代表人为苏如春。

公司经营范围为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公司业务经营区域包括北京、河北、河南、江苏、浙江、四川、广西、山西、广东、甘肃、云南等 11 个地区。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2 户，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未发生变化。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14 日批准报出。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

####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二）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四）计量属性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初始价值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原则。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工具等以公允价值计量；采购时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的存货、固定资产等，以购买价款的现值计量；发生减值损失的存货以可变现净值计量，其他减值资产按可收回金额（公允价值与现值孰高）计量；盘盈资产等按重置成本计量。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六）金融工具

####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并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以下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

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企业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2）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

#### （4）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除贷款和应收款项外的其他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1）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在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当期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领取股利的权利确认时计入投资收益。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为按照返售协议约定先买入再按固定价格返售的票据、证券、贷款等金融资产所融出的资金。

#### （2）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等。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为按照回购协议先卖出再按固定价格买入的票据、证券、贷款等金融资产所融入的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抵消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 4.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时按衍生金融工具合约订立日的公允价值确认，其后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收益或亏损在综合收益总额中反映。公允价值从活跃市场的市场报价中获得，并考虑近期市场交易和估值方法，估值方法包括适用的现金流折现分析及期权定价模型等方法。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最佳初始确认金额为交易价格（即所支付或所收到的对价的公允价值），除非其公允价值可以从现有市场上相同衍生金融工具的交易（未经修改或改动）中获得，或者采用可从市场上获取全部变量数据的评估方法。当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为正数时，均作为资产入账；反之作为负债入账。

当内嵌衍生金融工具与主体合约并无紧密关系，并且符合衍生金融工具定义要求时，应与主体合同分别计量，其公允价值的变动通过损益确认。本公司未对满足保险合同定义的内嵌衍生金融工具或与主体保险合同有紧密关系的内嵌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固定金额（或在固定金额和利率基础上确定的金额）退保合同的内嵌期权）进行单独确认。

### 5.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

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6.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公司、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8.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

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确定；在活跃市场有报价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七）应收款项及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保费、应收分保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等，采用个别认定法与账龄分析法相结合的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 （1）个别认定法

采用个别认定法的应收账款有应收利息；涉及财政补贴，关联方业务，联共保业务等的应收保费；应收分保账款；其他应收款，包括：员工借款、预付款、押金、共保款等。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计提坏账准备。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较小的，在确认相关减值损失时，可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无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不

计坏账准备。

减值确认标准：债务人被依法宣告破产、撤销，其剩余财产确实不足清偿的应收账款；债务人死亡或依法被宣告死亡、失踪，其财产或遗产确实不足清偿的应收账款；债务人遭受重大自然灾害或意外事故，损失巨大，以其财产（包括保险赔款等）确实无法清偿的应收账款；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经法院裁决，确实无法清偿的应收账款；账龄超过一年的应收账款且经确认无任何收回可能性的应收账款。

## （2）账龄分析法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账款有农户自缴、商业性、非关联方、非联共保等的应收保费，比例具体如下：

类型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应收保费	1 年以下	0%
	1 年以上（含 1 年）	100%

## （八）存出资本保证金

根据《保险法》和《保险公司资本保证金管理办法》金规（2025）18号文件规定，本公司按照注册资本总额的 20%提取保证金，并存入符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规定的银行，除本公司清算时用于清偿债务外，不作其他用途。

## （九）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按固定资产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减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通用设备	3-5	5.00	19-31.66
运输设备	6	5.00	15.83

## （十）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 （十一）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资产。本公司无形资产主要是购置的信息化软件系统等，以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一般在5年时间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并做适当调整。

无形资产类别	预计净残值（元）	预计使用寿命（年）
软件	0	5

#### （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预计受益期内平均摊销（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摊销年限为租赁期），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的金额列示。如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予以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十三）除金融资产以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及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

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十四）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十五）保险合同

##### 1. 保险合同的定义

本公司对承保的合同承担保险风险、其他风险，或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本公司对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合同，且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确定为保险合同，其他风险部分确定为非保险合同。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单独计量的，本公司在合同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保险风险重大，本公司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非保险合同。

## 2.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对于原保险合同，本公司以保险险种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对于再保险合同，本公司以单项合同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本公司按以下次序依次判断合同是否转移重大保险风险：

### （1）判断所签发保险合同转移的风险是否是保险风险：

对原保险合同而言，保险风险的判断标准包括：该合同下的现金流是否取决于未来的不确定事项；保单持有人是否受到该不确定事项的不利影响；该不确定事项是否先于合同存在，即该事项并非因合同产生。对于再保险合同而言，转移保险风险是指再保险分入人支付分保赔款的金额和时间应取决于原保险合同已决赔款的支付金额和支付时间，并且直接地随着已决赔款金额和支付时间的变化而变化。

### （2）判断所签发保险合同保险风险的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

对原保险合同而言，如果保险事故发生可能导致本公司承担赔付保险金责任，则原保险保单具有商业实质。对再保险合同而言，如果再保险交易对本公司没有产生可辨认的经济影响，则该合同不具有商业实质。

### （3）判断所签发保险合同保险风险的转移是否重大：

本公司以原保险保单的保险风险比例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程度，如果原保险保单的保险风险比例在保单存续期间的一个或多个时点大于等于 5%，则确认为原保险合同。原保险保单风险比例=（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保险公司支付的金额/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保险公司支付的金额-1）×100%。

本公司除投资型保单外其余非寿险保单通常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条件，故不计算保险风险比例，直接将其确认为原保险合同。

本公司以再保险保单的保险风险比例衡量保险风险的显著程度，如果风险比例大于 1%，确认为再保险合同。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 $\frac{(\sum \text{再保险分入人发生净损失情形下损失金额的现值} \times \text{发生概率})}{\text{再保险分入人预期保费收入现值}} \times 100\%$

对于显而易见满足重大保险风险转移条件的再保险合同，本公司不计算保险风险比例，直接将其确认为再保险合同。

本公司以再保险保单的保险风险比例衡量保险风险的显著程度，如果风险比例大于 1%，确认为再保险合同。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 $\frac{(\sum \text{再保险分入人发生净损失情形下损失金额的现值} \times \text{发生概率})}{\text{再保险分入人预期保费收入现值}} \times 100\%$

对于显而易见满足重大保险风险转移条件的再保险合同，本公司不计算保险风险比例，直接将其确认为再保险合同。

### 3. 保险合同的确认和计量

#### （1）保险合同收入

本公司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保费收入。

本公司对于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按照保险合同项下实际收到的保费金额确认为预收保费，待保费收入确认条件满足后转为保费收入。本公司根据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总额确定当期保费收入。对于分保费收入，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收入金额。

#### （2）保险合同成本

保险合同成本指保险合同发生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减少的且与向股东分配利润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出。保险合同成本主要包括已发生的手续费支出、赔付成本、提取的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等。

赔付成本包括保险人支付的赔款以及在理赔过程中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理赔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和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确定支付赔付款项金额或实际发生理赔费用而冲减原保险合同相应准备金余额的当期，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计入当期损益，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

#### （3）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本公司的保险合同准备金以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组合作为计量单元，以保险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

### 4. 准备金计量方法

本公司以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其中，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指本公司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主要包括：①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

包括非寿险保险事故发生后的赔付；②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付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等。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按照各种情形的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同时单独计量了边际因素。边际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风险边际是指为应对预期未来现金流的不确定性而提取的准备金；剩余边际是为了不确认首日利得而确认的边际准备金，于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确定。本公司采用行业比例确定风险边际，其中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按照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无偏估计的 3.0% 确定，

未决赔款准备金的风险边际按照未来现金流现值无偏估计的 2.5% 确定。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本公司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并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由于本公司目前经营业务主要为短期险种，未来现金流平均久期较短，其货币时间价值影响较小，本着谨慎原则，本年准备金评估结果均未折现。

#### （1）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未到期责任准备金计量的各种假设。

本公司在确认保费收入的当期，根据下列两者中较大者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①根据总保费扣除首日费用后的余额按照三百六十五分之一法得出的保险精算结果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②考虑赔款支出、保单维持成本、保单理赔费用等未来净现金流出折现值和对应的风险边际计算的未到期负债合理估计。

首日费用指为获得保险合同而产生的增量成本，包括手续费及佣金支出、税金及附加、保险保障基金、保险监管费等。

#### （2）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并已向本公司提出索赔但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考虑保险风险的性质和分布、赔款发展模式、经验数据等因素，采用逐案估计法评估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向本公司提出索赔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采用链梯法、BF 法及预期赔付率法等方法评估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理赔费用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可能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费用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风险边际因素，采用比例法评估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

## 5. 负债充足性测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进行充足性测试。本公司按照保险精算重新计算确定的相关准备金金额超过充足性测试日已提取的相关准备金余额的，按照其差额补提相关准备金，计入当期损益；反之，不调整相关准备金。

### （十六）再保险

本公司于日常业务过程中进行分入和分出再保险业务。本公司的再保险业务均为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再保险业务。

#### 1. 分出业务

已分出的再保险安排并不能使本公司免除对保单持有人的责任。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及应向再保险分入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估计再保险合同相关的现金流量，并考虑相关风险边际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在冲减原保险合同准备金余额的当期，本公司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同时，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计入当期损益。在原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摊回分保费用的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转销相关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作为再保险分出人，本公司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资产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收入或费用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费用或收入在利润表中也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

#### 2. 分入业务

本公司在确认分保费收入的当期，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再保险合同业务的浮动手续费、纯益手续费及损失分摊而言，本公司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以当前信息为基础，按照各种情形的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

计算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并将相关的资产或负债确认。

本公司在收到分保业务账单时，按照账单标明的金额对相关分保费收入、分保费用进行调整，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十七）保险保障基金

本公司自 2022 年 12 月 12 日起，按照《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保监会、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令 2022 年第 7 号）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1）非投资型财产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 缴纳，投资型财产保险，有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8% 缴纳，无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5% 缴纳。

（2）短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 缴纳。

（3）非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 缴纳；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有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8% 缴纳，无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5% 缴纳。

上述业务收入，是指投保人按照保险合同约定，为购买相应的保险产品支付给本公司的全部金额。当保险保障基金余额达到本公司总资产 6% 时，不再提取。

#### （十八）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准备金

（1）本公司分别按照农业保险保费收入和超额承保利润的一定比例，计提大灾准备金（以下分别简称保费准备金和利润准备金），逐年滚存。

（2）保费准备金分别以种植业、养殖业、森林等大类险种的保费收入为计提基础。保费收入为自留保费，即保险业务收入减去分出保费的净额。本公司根据开展农业保险地区的农业灾害风险水平及风险损失数据，并结合我公司业务来源，确定各地区保费准备金的计提比例为财政部规定的计提比例区间范围的最小值。

（3）当经营农业保险实现年度及累计承保盈利，且满足一定条件时，本公司在依法提取法定公积金、一般（风险）准备金后，从年度净利润中计提利润准备金，计提标准为超额承保利润的 75%（如不足超额承保利润的 75%，则全额计提）。

#### （十九）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的职工薪酬，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

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本公司的在职职工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及管理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养老及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除此之外，本公司并无其他重大职工社会保障承诺。根据有关规定，本公司按规定的缴费基数的一定比例且在不超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保险费及公积金，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成本或费用。

## （二十）收入确认

### 1. 保费收入

保费收入及分保费收入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与保险合同相关的净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公司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确认为预收保费，待保费业务收入确认条件满足后再转为原保险合同收入。本公司的非寿险原保险合同，根据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金额确定。对于分保费收入，根据相关分保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收入金额。

### 2.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包含各项投资产生的利息收入、股息收入、分红收入以及除交易性金融资产等由于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之外的已实现利得或损失。

### 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是指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及交易性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 4.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包括代收车船税手续费收入在内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其他经营活动实现的收入。

### 5.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是指发生的与经营业务活动无直接关系的各项收入，主要包括政策性农业业务的政府补贴等。

## （二十一）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

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二）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①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②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二十三）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

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 （二十四）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做出判断和估计，这些判断和估计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但是，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者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基于以往经验及其他因素，包括对在有关情况下视为合理的未来事件的预期，本公司对该等估计及判断进行持续评估。

在应用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做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中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和会计估计：

##### 1. 重要资产分类

管理层需要就金融资产的分类作出重大判断，不同的分类会影响会计核算方法及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2. 保险合同的分类、分拆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公司需要就签发的保单是否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是否能够区分且是否能够单独计量作出重大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的分类。同时，本公司需要对签发的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险风险的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作出判断，并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的分类。

本公司在考虑原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时，对于不同类型的保单，分别进行以下判断：对于非年金保单，如果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在保单存续期的至少一个时点大于等于 5%，则确认为保险合同。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为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本公司支付的金额与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本公司支付的金额的百分比再减去 100%；对于年金保单，如果保单转移了长寿风险，则确认为保险合同；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条件的非寿险保单，直接将其判定为保险合同。

本公司在判断再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时，在全面理解再保险保单的实质及其他相关合同和协议的基础上，如果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大于 1%，则确认为再保险合同。再保险保单的风险比例为再保险分入人发生净损失情形下损失金额的现值乘以发生概率，除以再保险分入人预期保费收入的现值。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再保险保单，直接将其判定为再保险合同。

本公司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首先将风险同质的同一产品的所有保单归为一组。然后考虑保单的分布状况和风险特征，从保单组合中选取足够数量且具有代表性的

保单样本进行逐一测试。如果所选取的样本中超过 50% 的保单都转移了重大保险风险，则该组合中的所有保单均确认为保险合同。保险合同的拆分和分类对本公司收入确认、负债计量及财务报表的列示产生影响。

### 3. 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单元

在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过程中，本公司需要就作为一个计量单元的保险合同组是否具有同质的保险风险作出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结果。

### 4. 可供出售权益投资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认为当公允价值出现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低于成本时，应当计提可供出售权益投资的减值准备。对严重或非暂时性的认定需要管理层做出判断。具体而言，本公司综合考虑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波动率和下跌的持续时间，以确定公允价值下跌是否属于重大；考虑下跌的期间和幅度的一贯性，以确定公允价值下跌是否属于非暂时。通常情况下，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越大、波动率越小、下跌持续时间越久或下跌幅度的一贯性越强，则越有可能成为权益投资减值的客观证据。另外，本公司还考虑包括但不限于下列证据来认定严重或非暂时性：①被投资方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包括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进行财务重组以及对持续经营预期恶化；②与被投资方经营有关的技术、市场、客户、宏观经济指标、法律及监管等条件发生不利变化。

### 5. 对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在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过程中需要对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金额作出合理估计，该估计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要对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所需要的假设作出估计，这些计量假设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在确定这些假设时，本公司同时根据预期未来现金流出的不确定性和影响程度选择适当的风险边际。

计量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所需要的主要计量假设如下：

①本公司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公布的国债收益率曲线为基本参照，确定折现率。折现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②本公司根据以往经验，参考同业水平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保单赔付成本率假设。

③本公司根据实际经验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退保率假设。退保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及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④本公司根据费用分析结果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估计值，作为费用假设。未来费用水平对通货膨胀反应敏感的，本公司在确定费用假设时考虑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费用假设主要分为取得费用和维持费用假设，维持费用假设同时考虑一定的风险边际。

⑤本公司在评估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时，参照行业指导比例确定 3% 的风险边际。

计量未决赔款准备金所需的主要假设为赔付发展因子和预期赔付率水平，该假设用于预测未来赔款发展，从而得出最终赔付成本。各计量单元的赔付发展因子和预期的赔付率以本公司的历史赔款进展经验和赔付水平为基础，并考虑核保政策、费率水平、理赔管理等公司政策的调整及宏观经济、监管、司法等外部环境的变化趋势。本公司在评估未决赔款准备金时，参照行业指导比例 2.5% 确定风险边际。

## 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弥补可抵扣亏损的限额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就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发生的时间和金额以及适用的税率，以决定可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金额。

对未来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的发生时间、金额、适用税率的不同估计，会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的计量产生影响。

### （二十五）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1）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2）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 （1）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2）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注释十一和注释十五。

###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 （1）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 （2）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六）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自 2025 年 6 月 9 日起执行《关于公司法、外商投资法施行后有关财务处理问题的通知》财资〔2025〕101 号，执行该通知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增值税	按应税收入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6.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支持农村金融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55 号）的规定，对保险公司为种植业、养殖业提供保险业务取得的保费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 90% 计入收入总额，该政策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六、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2025.12.31	2024.12.31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156,429,152.48	71,407,040.00
其他货币资金	11,499,489.15	42,431,225.73
合 计	<b>167,928,641.63</b>	<b>113,838,265.73</b>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2025.12.31	2024.12.31
信用证保证金		29,000,000.00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 目	2025.12.31	2024.12.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7,728,784.00	62,475,704.0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237,728,784.00	62,475,704.00
合 计	<b>237,728,784.00</b>	<b>62,475,704.00</b>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衍生金融资产

项 目	2025.12.31	2024.12.31
看跌期权	25,323,811.75	12,209,732.71

4、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项 目	2025.12.31	2024.12.31
债券		19,700,019.70

5、应收利息

项 目	2025.12.31	2024.12.31
应收银行定期存款利息	10,236,755.93	10,670,410.32
应收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	314,039.78	173,608.34
应收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利息	7,832,634.57	7,182,031.00
应收持有至到期投资利息	1,354,212.05	1,050,545.96
减：应收利息坏账准备	706,620.00	300,620.00
合 计	<b>19,031,022.33</b>	<b>18,775,975.62</b>

6、应收保费

项 目	2025.12.31	2024.12.31
应收保费	387,871,958.87	419,569,862.72
减：坏账准备	10,882,343.61	10,885,000.20
合 计	<b>376,989,615.26</b>	<b>408,684,862.52</b>

(1) 按账龄披露的应收保费

账 龄	2025.12.31	2024.12.31
6个月以内（含6个月）	289,761,981.58	302,248,354.61
7个月至1年（含1年）	19,099.20	16,901,780.42
1年以上	98,090,878.09	100,419,727.69
小 计	387,871,958.87	419,569,862.72
减：坏账准备	10,882,343.61	10,885,000.20
合 计	<b>376,989,615.26</b>	<b>408,684,862.52</b>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账 龄	2025.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7,208,534.48	22.48			87,208,534.4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0,663,424.39	77.52	10,882,343.61	3.62	289,781,080.78
其中：账龄组合	300,663,424.39	77.52	10,882,343.61	3.62	289,781,080.78
合 计	<b>387,871,958.87</b>	<b>100.00</b>	<b>10,882,343.61</b>	——	<b>376,989,615.26</b>

续：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账 龄	2024.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9,534,727.49	21.34			89,534,727.4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0,035,135.23	78.66	10,885,000.20	3.30	319,150,135.03
其中：账龄组合	330,035,135.23	78.66	10,885,000.20	3.30	319,150,135.03
合 计	419,569,862.72	100.00	10,885,000.20	——	408,684,862.5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保费

账 龄	2025.12.31			202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289,761,981.58			302,248,354.61		
7 个月至 1 年 (含 1 年)	19,099.20			16,901,780.42		
1 年以上	10,882,343.61	10,882,343.61	100.00	10,885,000.20	10,885,000.20	100.00
合 计	300,663,424.39	10,882,343.61	——	330,035,135.23	10,885,000.20	——

7、应收代位追偿款

项 目	2025.12.31	2024.12.31
应收代位追偿款	532,183.26	558,069.69

8、应收分保账款

项 目	2025.12.31	2024.12.31
应收分保账款	895,561,287.33	986,710,543.40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895,561,287.33	986,710,543.40

(1) 按账龄披露的应收分保账款

账 龄	2025.12.31	2024.12.31
1 年以内 (含 1 年)	713,561,599.48	719,786,483.46
1 年以上	181,999,687.85	266,924,059.94
小 计	895,561,287.33	986,710,543.40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895,561,287.33	986,710,543.40

(2) 应收分保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分保账款总额的比例 (%)
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78,517,927.30	1 年以内	31.10
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5,683,490.27	1 年以内、1-2 年	12.92
京东安联财产保险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7,420,938.49	1 年以内	10.88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分保账款总额的比例（%）
新疆前海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6,103,387.58	1-2年	7.38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882,316.92	1年以内	6.91
<b>合计</b>		<b>619,608,060.56</b>		<b>69.19</b>

9、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88,888,184.06	447,649,778.41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465,114,605.41	483,295,051.13
<b>合计</b>	<b>854,002,789.47</b>	<b>930,944,829.54</b>

10、定期存款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1年以内（含1年）	7,277,900.00	14,376,800.00
1年以上	6,779,700.00	
<b>合计</b>	<b>14,057,600.00</b>	<b>14,376,800.00</b>

1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债务工具	946,950,200.00	699,503,602.50
国债	356,079,840.00	109,313,225.00
中期票据	10,293,000.00	30,821,370.00
金融债券	384,995,870.00	368,368,270.00
企业债券	195,581,490.00	191,000,737.50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	714,093,319.14	732,875,710.85
资产管理公司产品	26,914,825.43	56,691,411.43
基金	687,178,493.71	676,184,299.42
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	7,200,000.00	7,200,000.00
股权投资	7,200,000.00	7,200,000.00
<b>合计</b>	<b>1,668,243,519.14</b>	<b>1,439,579,313.35</b>

12、持有至到期投资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债券	20,741,468.03	30,825,115.48
信托计划	350,000,000.00	230,000,000.00
<b>合计</b>	<b>370,741,468.03</b>	<b>260,825,115.48</b>

13、存出资本保证金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1年以内（含1年）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2025.12.31	2024.12.31
1年以上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合 计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14、固定资产

项 目	运输工具	通用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24年12月31日	15,214,760.30	42,078,512.68	57,293,272.98
2.本期增加金额	246,175.38	4,741,440.33	4,987,615.71
购置	246,175.38	4,741,440.33	4,987,615.71
其他原因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59,743.00	1,079,279.76	1,339,022.76
处置或报废	259,743.00	1,079,279.76	1,339,022.76
4.2025年12月31日	15,201,192.68	45,740,673.25	60,941,865.93
二.累计折旧			
1.2024年12月31日	10,501,736.99	29,097,344.39	39,599,081.38
2.本期增加金额	1,114,146.82	4,764,625.24	5,878,772.06
本期计提	1,114,146.82	4,764,625.24	5,878,772.06
3.本期减少金额	246,755.85	1,021,565.00	1,268,320.85
处置或报废	246,755.85	1,021,565.00	1,268,320.85
4.2025年12月31日	11,369,127.96	32,840,404.63	44,209,532.59
三.减值准备			
1.2024年12月31日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5年12月31日			
四.账面价值			
1.2025年12月31日	3,832,064.72	12,900,268.62	16,732,333.34
2.2024年12月31日	4,713,023.31	12,981,168.29	17,694,191.60

15、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24年12月31日	82,569,016.63	82,569,016.63
2.本期增加金额	11,372,142.24	11,372,142.24
租赁	11,372,142.24	11,372,142.24
3.本期减少金额	868,698.79	868,698.79
租赁变更或终止	868,698.79	868,698.79
4.2025年12月31日	93,072,460.08	93,072,460.08
二.累计折旧		
1.2024年12月31日	48,953,791.00	48,953,791.00
2.本期增加金额	16,173,490.40	16,173,490.40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本期计提	16,173,490.40	16,173,490.40
3.本期减少金额	343,739.23	343,739.23
租赁变更或终止	343,739.23	343,739.23
4.2025年12月31日	64,783,542.17	64,783,542.17
三.减值准备		
1.2024年12月31日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5年12月31日		
四.账面价值		
<b>1.2025年12月31日</b>	<b>28,288,917.91</b>	<b>28,288,917.91</b>
<b>2.2024年12月31日</b>	<b>33,615,225.63</b>	<b>33,615,225.63</b>

16、无形资产

项 目	软 件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24年12月31日	69,848,714.95	69,848,714.95
2.本期增加金额	5,341,350.85	5,341,350.85
购置	5,341,350.85	5,341,350.85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5年12月31日	75,190,065.80	75,190,065.80
二.累计摊销		
1.2024年12月31日	55,558,939.18	55,558,939.18
2.本期增加金额	6,252,253.29	6,252,253.29
本期计提	6,252,253.29	6,252,253.29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5年12月31日	61,811,192.47	61,811,192.47
三.减值准备		
1.2024年12月31日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5年12月31日		
四.账面价值		
<b>1.2025年12月31日</b>	<b>13,378,873.33</b>	<b>13,378,873.33</b>
<b>2.2024年12月31日</b>	<b>14,289,775.77</b>	<b>14,289,775.77</b>

17、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2025.12.31		2024.12.31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坏账准备	12,046,069.71	3,011,517.43	11,642,726.30	2,910,681.5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2,895,640.04	5,723,910.01	22,895,640.04	5,723,910.0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3,370,141.24	13,342,535.31	53,370,141.24	13,342,535.31
租赁负债	26,928,494.20	6,732,123.55	30,359,722.68	7,589,930.67
<b>合 计</b>	<b>115,240,345.19</b>	<b>28,810,086.30</b>	<b>118,268,230.26</b>	<b>29,567,057.57</b>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项 目	2025.12.31		2024.12.3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折旧暂时性差异	27,680,115.07	6,920,028.77	32,310,556.12	8,077,639.0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 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年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年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年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732,123.55	22,077,962.75	7,589,930.67	21,977,126.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732,123.55	187,905.22	7,589,930.67	487,708.36

18、其他资产

项 目	2025.12.31	2024.12.31
其他应收款	1,514,856,245.25	1,217,632,503.87
存出保证金	6,013,687.12	9,370,311.12
长期待摊费用	1,490,799.57	3,393,653.69
预付赔款	114,920,495.51	97,215,665.66
其他资产	3,016,066.96	258,172,890.21
<b>合 计</b>	<b>1,640,297,294.41</b>	<b>1,585,785,024.55</b>

19、存入保证金

项 目	2025.12.31	2024.12.31
存入保证金	500,000.00	500,000.00

20、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项 目	2025.12.31	2024.12.31
债券	551,119,813.08	56,204,943.79

21、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项 目	2025.12.31	2024.12.31
-----	------------	------------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2025.12.31	2024.12.31
1年以内（含1年）	110,026,760.80	88,372,094.72
1年以上	4,076,805.93	6,360,312.35
合 计	<b>114,103,566.73</b>	<b>94,732,407.07</b>

22、预收保费

项 目	2025.12.31	2024.12.31
1年以内（含1年）	108,258,978.40	83,510,576.25
1年以上	28,094,045.01	35,584,603.30
合 计	<b>136,353,023.41</b>	<b>119,095,179.55</b>

23、应付分保账款

项 目	2025.12.31	2024.12.31
1年以内（含1年）	1,360,352,734.03	1,521,100,720.95
1年以上	149,807,493.30	186,609,543.76
合 计	<b>1,510,160,227.33</b>	<b>1,707,710,264.71</b>

2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25年度			
	202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12.31
一、短期薪酬	82,672,788.54	308,889,849.71	331,636,935.25	59,925,703.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92,465.84	28,707,634.48	27,001,103.20	2,198,997.12
三、辞退福利				
合 计	<b>83,165,254.38</b>	<b>337,597,484.19</b>	<b>358,638,038.45</b>	<b>62,124,700.12</b>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202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12.31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6,656,305.66	253,026,950.37	277,726,511.01	51,956,745.02
2、职工福利费	582,357.40	7,432,578.04	7,982,644.11	32,291.33
3、社会保险费	230,017.85	15,296,311.60	14,394,492.44	1,131,837.01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189,506.76	14,174,215.13	13,304,766.14	1,058,955.75
补充医疗保险		449,528.36	449,528.36	
工伤保险费	6,475.86	429,007.50	401,594.05	33,889.31
生育保险费	34,035.23	243,560.61	238,603.89	38,991.95
4、住房公积金	-140,181.02	18,519,036.22	17,423,466.53	955,388.67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344,288.65	14,614,973.48	14,109,821.16	5,849,440.97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202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12.31
6、短期带薪缺勤				
7、其他社会保险				
合 计	82,672,788.54	308,889,849.71	331,636,935.25	59,925,703.0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2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12.31
1、基本养老保险	390,867.41	27,667,939.68	26,025,111.48	2,033,695.61
2、失业保险费	101,598.43	1,039,694.80	975,991.72	165,301.51
合 计	492,465.84	28,707,634.48	27,001,103.20	2,198,997.12

25、应交税费

税 种	2025.12.31	2024.12.31
增值税	11,403.80	45,376.66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8,767.41	2,148.39
车船使用税	46,628,407.74	42,367,448.58
教育费附加	266,916.68	10,990.19
个人所得税	1,076,327.02	1,439,479.00
印花税	1,125,581.67	864,148.64
代扣代缴增值税及附加	2,211,611.95	2,920,092.37
其他	310.63	310.63
合 计	51,689,326.90	47,649,994.46

26、应付赔付款

项 目	2025.12.31	2024.12.31
原保险合同	21,289,160.96	10,728,478.53

27、保费准备金

项 目	202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12.31
种植业保险	2,461,962.02	175,552.26		2,637,514.28
养殖业保险	2,551,601.49	-329,572.83		2,222,028.66
森林保险	-296,172.84	-1,671,282.11		-1,967,454.95
合 计	4,717,390.67	-1,825,302.68		2,892,087.99

28、保险合同准备金

(1) 保险合同准备金列示

项 目	202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12.31
			赔付款项	提前解除	其他	合计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411,968,857.07	53,756,881.80	53,030,945.08			53,030,945.08	1,412,694,793.79
其中：原保险合同	1,401,296,959.64	46,776,601.82	52,988,911.80			52,988,911.80	1,395,084,649.66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再保险合同	10,671,897.43	6,980,279.98	42,033.28		42,033.28	17,610,144.13
未决赔款准备金	1,533,566,314.29	247,812,006.73	204,088,175.59		204,088,175.59	1,577,290,145.43
其中：原保险合同	1,326,412,101.48	238,371,726.05	166,665,508.00		166,665,508.00	1,398,118,319.53
再保险合同	207,154,212.81	9,440,280.68	37,422,667.59		37,422,667.59	179,171,825.90
合计	<b>2,945,535,171.36</b>	<b>301,568,888.53</b>	<b>257,119,120.67</b>		<b>257,119,120.67</b>	<b>2,989,984,939.22</b>

(2) 保险合同准备金账龄

项 目	2025.12.31			2024.12.31		
	1 年以下 (含 1 年)	1 年以上	合 计	1 年以下 (含 1 年)	1 年以上	合 计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53,756,881.80	1,358,937,911.99	1,412,694,793.79	179,938,530.85	1,232,030,326.22	1,411,968,857.07
其中：原保险合同	46,776,601.82	1,348,308,047.84	1,395,084,649.66	179,938,530.85	1,221,358,428.79	1,401,296,959.64
再保险合同	6,980,279.98	10,629,864.15	17,610,144.13		10,671,897.43	10,671,897.43
未决赔款准备金	247,812,006.73	1,329,478,138.70	1,577,290,145.43	207,729,615.91	1,325,836,698.38	1,533,566,314.29
其中：原保险合同	238,371,726.05	1,159,746,593.48	1,398,118,319.53	207,729,615.91	1,118,682,485.57	1,326,412,101.48
再保险合同	9,440,280.68	169,731,545.22	179,171,825.90		207,154,212.81	207,154,212.81
合计	<b>301,568,888.53</b>	<b>2,688,416,050.69</b>	<b>2,989,984,939.22</b>	<b>387,668,146.76</b>	<b>2,557,867,024.60</b>	<b>2,945,535,171.36</b>

(3) 未决赔款准备金

项 目	2025.12.31	2024.12.31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1,048,006,260.27	805,506,050.58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458,978,466.50	654,063,013.18
理赔费用准备金	70,305,418.66	73,997,250.53
合计	<b>1,577,290,145.43</b>	<b>1,533,566,314.29</b>

29、其他负债

项 目	2025.12.31	2024.12.31
其他应付款	60,732,617.21	65,802,351.61
保险保障基金	9,359,171.49	7,342,742.16
应付利息	26,084.90	-5,129.45
合计	<b>70,117,873.60</b>	<b>73,139,964.32</b>

30、租赁负债

项 目	2025.12.31	2024.12.31
租赁付款额	28,632,440.90	33,561,910.69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1,117,562.51	1,524,568.07
租赁负债净额	<b>27,514,878.39</b>	<b>32,037,342.62</b>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1、股本

投资者名称	202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12.31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华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			200,000,000.00	20.00
北京汇欣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95,000,000.00	19.50			195,000,000.00	19.50
西部同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90,000,000.00	19.00			190,000,000.00	19.00
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	42,000,000.00	4.20			42,000,000.00	4.20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42,000,000.00	4.20			42,000,000.00	4.20
中国牧工商集团有限公司	47,000,000.00	4.70			47,000,000.00	4.70
大洋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41,600,000.00	4.16			41,600,000.00	4.16
杭州余杭金鑫外贸有限公司	27,500,000.00	2.75			27,500,000.00	2.75
北京海丰船务运输公司	26,400,000.00	2.64			26,400,000.00	2.64
中国渔业互保协会	5,500,000.00	0.55			5,500,000.00	0.55
云南金志农林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83,000,000.00	18.30			183,000,000.00	18.30
合计	1,000,000,000.00	100.00			1,000,000,000.00	100.00

32、资本公积

项目	202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12.31
股本溢价	327,995,184.34			327,995,184.34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327,995,184.34			327,995,184.34

33、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24.12.31	2025年度						2025.12.31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减：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1,343,635.12	-4,675,042.39			-4,675,042.39			-96,018,677.5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1,343,635.12	-4,675,042.39			-4,675,042.39			-96,018,677.51
3.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其他资产转换为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91,343,635.12	-4,675,042.39			-4,675,042.39			-96,018,677.51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4、盈余公积

项 目	202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12.31
法定盈余公积	1,478,870.96			1,478,870.96
任意盈余公积				
合 计	<b>1,478,870.96</b>			<b>1,478,870.96</b>

35、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25.12.31	2024.12.31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69,377,171.77	-312,289,628.91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69,377,171.77	-312,289,628.91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219,867.76	42,912,457.1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年末未分配利润	<b>-218,157,304.01</b>	<b>-269,377,171.77</b>

36、保费收入

(1) 保费收入按保险合同类别列示

项 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原保险合同	3,884,097,945.89	4,214,002,321.72
再保险合同	125,363,358.04	207,662,968.25
合 计	<b>4,009,461,303.93</b>	<b>4,421,665,289.97</b>

(2) 保费收入明细

项 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车险业务	2,186,120,900.84	2,190,000,148.76
企业财产保险	116,119,038.49	127,967,346.15
责任保险	551,556,889.87	520,615,801.18
船舶保险	8,333,886.66	8,866,824.57
货运险	30,646,150.92	29,424,680.01
工程保险	9,069,356.47	14,954,507.22
意外伤害险	202,057,977.96	226,670,412.13
家庭财产保险	171,843,843.13	55,460,663.82
保证保险	52,285,757.86	43,960,910.50
农险业务	264,166,914.68	318,630,254.68
健康险	9,290,911.04	224,330,354.27
其他险	407,969,676.01	660,783,386.68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合 计	4,009,461,303.93	4,421,665,289.97

(3) 保费收入销售方式

项 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直接业务	183,098,672.37	242,963,620.11
专业代理	992,836,278.51	981,441,916.49
兼业代理	4,454,660.65	17,449,557.42
个人代理	1,843,310,415.37	1,864,488,138.84
境内经纪业务	860,397,918.99	1,107,659,088.86
分保费收入	125,363,358.04	207,662,968.25
合 计	4,009,461,303.93	4,421,665,289.97

37、分出保费

项 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企业财产保险	60,206,250.64	34,108,511.55
家庭财产保险	133,785,722.86	41,930,672.48
责任保险	26,363,368.13	261,090,843.25
保证保险	4,355,346.13	6,255,186.60
工程保险	3,086,304.24	3,225,479.78
意外伤害险	3,349,922.53	23,972,989.53
农业保险	204,171,050.98	237,484,720.88
健康险	112,952.69	-102,750,778.81
机动车辆保险	885,967,358.61	1,127,437,007.77
其他保险	12,241,393.26	51,503,263.68
合 计	1,333,639,670.07	1,684,257,896.71

38、投资收益

项 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6,301.99	3,196,125.7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持有收益和处置损益	12,621.15	62,644.2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8,679,839.86	59,788,837.42
持有至到期投资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968,672.58	17,995,647.37
定期存款利息	734,296.26	8,891,064.97
资本保证金利息	5,647,500.00	8,622,944.4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	-7,306,210.12	-7,355,270.30
合 计	25,843,021.72	91,201,993.83

3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25年度	2024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65,253,080.00	-30,906,068.00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40、汇兑收益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汇兑收益	119,884.30	1,816,080.93
减：汇兑损失	668,522.66	1,061,648.26
合 计	<b>-548,638.36</b>	<b>754,432.67</b>

41、其他收益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政府补助	4,774,041.97	9,615,381.75

42、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45,949.19	17,492.99

43、其他业务收入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利息收入及其他	50,171,692.76	57,923,000.40
共保出单费收入	34,259.58	566,159.88
其他	975,859.07	622,194.46
合 计	<b>51,181,811.41</b>	<b>59,111,354.74</b>

44、赔付支出

(1) 赔付支出按保险合同类别列示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原保险合同	2,173,681,239.35	2,345,450,094.52
再保险合同	124,175,457.73	155,440,042.01
合 计	<b>2,297,856,697.08</b>	<b>2,500,890,136.53</b>

(2) 赔付支出主要险种明细

险 种	2025 年度				合 计
	直接业务赔款	分入业务赔款	摊回分保赔款	追偿款	
企业财产保险	34,563,698.44	17,482,467.71	10,622,101.26		41,424,064.89
责任保险	240,598,493.94	2,131,136.53	57,475,250.81		185,254,379.66
机动车辆保险	1,344,602,087.60	39,146,166.51	594,647,041.69		789,101,212.42
船舶保险	7,304,405.36	395,193.78	1,552,626.81		6,146,972.33
农险保险	129,098,119.22	62,125,134.00	134,617,742.31		56,605,510.91
意外伤害险	41,430,485.92	562,961.05	2,242,200.23		39,751,246.74
其他险种	376,083,948.87	2,332,398.15	84,029,573.50		294,386,773.52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合 计	2,173,681,239.35	124,175,457.73	885,186,536.61		1,412,670,160.47
-----	------------------	----------------	----------------	--	------------------

续：

险 种	2024 年度				
	直接业务赔款	分入业务赔款	摊回分保赔款	追偿款	合 计
企业财产保险	28,051,833.39	88,519,261.79	6,922,275.89		109,648,819.29
责任保险	98,349,650.63	2,398,936.18	20,115,119.99		80,633,466.82
机动车辆保险	1,414,206,031.14		449,164,022.03		965,042,009.11
船舶保险	2,421,308.88	645,132.45	223,295.30		2,843,146.03
农险保险	189,273,997.97	54,064,348.07	195,721,842.88		47,616,503.16
意外伤害险	35,614,838.10	1,699,701.50	214,754.71		37,099,784.89
其他险种	577,532,434.41	8,112,662.02	61,502,672.93		524,142,423.50
合 计	2,345,450,094.52	155,440,042.01	733,863,983.73		1,767,026,152.80

45、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1)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原保险合同	71,972,518.47	-425,158,433.04
再保险合同	-12,484,987.40	71,699,892.44
合 计	59,487,531.07	-353,458,540.60

(2)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242,500,209.69	57,455,380.48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195,084,546.68	55,607,345.84
理赔费用准备金	-3,691,831.87	9,695,811.79
合 计	43,723,831.14	122,758,538.11

(3)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主要险种明细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企业财产保险	-36,706,510.01	-47,296,222.54
机动车辆保险	163,390,428.62	39,421,973.77
船舶险	-185,339.90	5,857,011.63
意外险	12,423,933.45	6,375,651.73
责任险	16,741,172.02	93,725,561.75
农险	11,479,082.79	1,748,431.01
其他险种	-123,418,935.83	22,926,130.76
合 计	43,723,831.14	122,758,538.11

46、摊回未决赔款准备金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摊回未决赔款准备金	-18,180,445.72	138,383,796.12

47、分保费用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合约	9,283,762.63	27,341,425.38
临分	10,681,661.42	35,144,402.38
合 计	<b>19,965,424.05</b>	<b>62,485,827.76</b>

48、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5,077,501.97	5,322,870.90
教育费附加	2,217,241.74	2,337,543.14
地方教育附加	1,478,161.04	1,558,362.31
印花税	3,673,310.70	3,618,238.62
车船使用税	52,030.00	51,191.67
合 计	<b>12,498,245.45</b>	<b>12,888,206.64</b>

49、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企业财产保险	51,640,173.45	44,934,351.55
责任保险	240,980,858.32	206,719,935.57
机动车辆保险	159,149,337.84	164,519,156.02
船舶保险	2,441,368.57	2,494,950.80
意外伤害保险	51,300,827.94	56,075,925.52
其他险种	256,473,973.00	313,790,319.65
合 计	<b>761,986,539.12</b>	<b>788,534,639.11</b>

50、业务及管理费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工资及福利	212,501,824.08	270,183,651.63
社会统筹保险	52,249,208.70	50,940,810.05
工会经费和职教经费	13,776,909.45	14,235,683.43
租赁费	2,065,406.88	4,253,976.54
固定资产折旧费	4,888,849.93	4,995,948.25
无形资产摊销	4,640,541.86	3,776,526.6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93,021.66	3,240,212.17
保险保障基金	29,436,102.05	32,041,258.50
技术服务费	227,242,659.29	395,323,872.71
救助基金	11,582,531.48	4,777,567.21
电子设备运转及维护费	28,611,695.44	34,186,343.62
银行结算费	11,668,181.87	10,688,745.33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办公费	19,487,657.63	21,033,415.28
差旅费	4,844,069.38	6,107,530.70
业务招待费	26,307,725.19	28,831,912.46
车船使用费	978,474.38	1,308,574.00
咨询费	6,234,464.43	4,736,539.03
会议费	6,827,667.68	3,170,421.40
业务宣传费	219,872,941.02	214,659,801.21
邮电费	463,521.74	773,234.88
印刷费	13,562,486.05	19,698,900.25
行业协会会费	2,867,293.99	2,114,280.90
劳务费	28,684,982.72	16,639,952.67
保险监管费	2,433,157.99	2,392,546.96
使用权资产折旧	15,951,079.20	16,358,394.82
其他	15,440,890.86	9,321,579.16
<b>合 计</b>	<b>965,013,344.95</b>	<b>1,175,791,679.85</b>

51、其他业务成本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共保出单费	940,643.76	357,166.07
利息支出-租赁负债	1,164,228.50	1,716,055.21
<b>合 计</b>	<b>2,104,872.26</b>	<b>2,073,221.28</b>

52、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坏账损失	415,420.73	315,652.72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10,000,000.00	
<b>合 计</b>	<b>10,415,420.73</b>	<b>315,652.72</b>

53、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罚没罚款收入	5,000.00	68,009.00
其他	1,490,997.70	1,207,577.62
<b>合 计</b>	<b>1,495,997.70</b>	<b>1,275,586.62</b>

54、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7,735.13	25,382.69
公益救济性捐赠支出		500,000.00
其它营业外支出	337,439.29	2,460,711.65
罚没罚款支出	1,207,516.54	127,464.90
<b>合 计</b>	<b>1,552,690.96</b>	<b>3,113,559.24</b>

55、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25,420,875.64	
递延所得税费用	-400,638.99	356,995.77
合 计	<b>25,020,236.65</b>	<b>356,995.77</b>

56、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利息收入	1,596,094.63	1,860,610.76
补贴收入	4,774,041.97	9,615,381.75
其他业务收入	1,034,539.24	14,709,660.33
其他往来款	489,118,408.96	546,002,967.59
合 计	<b>496,523,084.80</b>	<b>572,188,620.43</b>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付现费用	613,985,776.88	791,792,515.68
保险保障基金及监管费	32,033,311.46	34,425,848.33
押金	208,018.49	815,809.15
其他往来	483,988,202.74	559,461,307.27
合 计	<b>1,130,215,309.57</b>	<b>1,386,495,480.43</b>

5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b>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51,217,167.01	42,901,278.77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415,420.73	315,652.7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878,772.06	18,720,198.34
使用权资产折旧	16,173,490.40	17,335,793.50
无形资产摊销	6,252,253.29	5,072,480.4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93,021.66	5,993,073.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949.19	-17,492.9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005.13	25,382.6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5,253,080.00	30,906,068.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843,021.72	-91,201,993.8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0,835.85	-43,763.68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9,803.14	400,759.4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2,387,885.12	-207,556,739.0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4,859,351.64	373,115,048.0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15,872.24	195,965,745.60
<b>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年末余额	167,928,641.63	84,838,265.73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84,838,265.73	135,698,769.66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090,375.90	-50,860,503.9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现金	167,928,641.63	84,838,265.73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6,429,152.48	71,407,04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1,499,489.15	13,431,225.73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7,928,641.63	84,838,265.73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德仁保险公估有限公司	2,000.00	北京	北京	保险业	99.7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公倍数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北京	北京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99.75	新设成立

## 八、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工具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整体归类于三个层次时，依据的是公允价值计量时使用的各重要输入值所属三个层次中的最低层次。三个层次的定义如下：

第 1 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 2 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 3 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第 1 层次	第 2 层次	第 3 层次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小计	237,728,784.00			237,728,784.00
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237,728,784.00			237,728,784.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小计	1,661,043,519.14		7,200,000.00	1,668,243,519.14
债务工具投资	946,950,200.00			946,950,200.00
权益工具投资	714,093,319.14		7,200,000.00	721,293,319.14
<b>资产合计</b>	<b>1,898,772,303.14</b>		<b>7,200,000.00</b>	<b>1,905,972,303.14</b>

##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无。

###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北京捷鑫景餐饮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北京中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北京中水海龙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甘肃兴达种业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广西美好家园孝慈苑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广州安耆创坤养老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广州华邦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广州市荔湾区金宝养老院（普通合伙）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广州市孝慈乐居养老院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广州市孝慈驿站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广州市孝逸园养老院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桂林美好家园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河南黄泛区地神种业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湖北中牧安达药业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华邦（广西）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华邦基础设施建设（广东）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华邦建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华邦康养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华邦康养小镇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华邦林业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华邦美好家园养老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华邦新浩良（广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惠州市孝慈苑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江苏金土地种业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南宁美好家园养老院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乾元浩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清远市美好家园孝慈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山丹军马场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山丹马场丹马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山丹马场丹马油脂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山丹马场二场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山丹马场三场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山丹马场四场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山丹马场一场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山东中农天泰种业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山西潞玉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深圳市美好家园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四川孝慈苑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遂宁市孝慈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西部通盛（甘肃）建设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西部中大建设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扬州市孝慈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中国牧工商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中国水产湛江海洋渔业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中牧牧原（河南）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广东丰邦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中保车服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周润华等 52 人	内部工作人员、近亲属

(4) 关联交易情况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及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北京捷鑫景餐饮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13,582.00	15,546.00
北京中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62,511.00	
北京中水海龙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业务	240,888.00	
甘肃兴达种业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4,910,400.00	4,728,000.00
广西美好家园孝慈苑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1,900.00	1,600.00
广州安耆创坤养老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保险业务	6,120.00	6,410.00
广州华邦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2,700.00	
广州市荔湾区金宝养老院（普通合伙）	保险业务	9,336.00	8,736.00
广州市孝慈乐居养老院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3,260.00	
广州市孝慈驿站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3,921.00	
广州市孝逸园养老院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9,165.00	8,415.00
桂林美好家园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5,668.00	3,300.00
河南黄泛区地神种业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10,553,230.00	16,972,017.00
湖北中牧安达药业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83,028.00	90,109.00
华邦（广西）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4,547.00	17,588.00
华邦基础设施建设（广东）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21,398.00	
华邦建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113,114.00	963,996.00
华邦康养集团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6,450.00	
华邦康养小镇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5,796.00	
华邦林业发展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29,129.00	2,656.00
华邦美好家园养老集团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27,260.00	30,048.00
华邦新浩良（广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5,376.00	
惠州市孝慈苑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9,090.00	8,445.00
江苏金土地种业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1,433,444.00	16,426,637.00
南宁美好家园养老院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4,504.00	4,100.00
乾元浩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218,790.00	365,050.00
清远市美好家园孝慈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1,500.00	
山丹军马场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业务	4,200.00	4,200.00
山丹马场丹马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业务	4,200.00	4,200.00
山丹马场丹马油脂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业务	4,200.00	17,720.00
山丹马场二场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业务	9,245,157.00	8,987,772.00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山丹马场三场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业务	11,083,711.00	11,348,671.00
山丹马场四场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业务	1,257,867.00	1,484,532.00
山丹马场一场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业务	6,080,487.00	5,208,573.00
山东中农天泰种业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792,168.00	898,320.00
山西潞玉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406,271.00	1,618,226.00
深圳市美好家园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53.00	
四川孝慈苑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1,000.00	11,800.00
遂宁市孝慈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630.00	420.00
西部通盛（甘肃）建设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4,359.00	
西部中大建设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42,859.00	45,102.00
扬州市孝慈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3,300.00	18,000.00
中国牧工商集团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12,546,468.00	11,898,080.00
中国水产湛江海洋渔业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业务	14,419.00	17,091.00
中牧牧原（河南）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108,389.00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3,857,742.00	2,346,269.00
广东丰邦投资有限公司	服务类	26,670.00	106,680.00
中保车服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服务类	3,111,283.00	2,830,018.00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服务类	200.00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金利息	800.00	801.00
华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债务承担	202,022,222.22	40,487.00
玥珑湖生态城开发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33,571.00
湛江利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14,475.00
广州福川商务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770.00
泰州金扬种业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5,946,382.00
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1,261,471.00
西部同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2,184.00
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4,000.00
广州华威晟商贸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3,929.00
广州市孝慈颐康老年服务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4,200.00
广州市孝慈苑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9,135.00
华邦城投建设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40,544.00
兰州幸福家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1,220.00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3,840.00
龙岩博华育才投资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40,685.00
美好家园湛江休闲康养小镇发展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24,295.00
西部通运新疆建设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5,019.00
西部同力机械工程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29,165.00
中垦集团（山西）农业服务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3,311.00
中牧（北京）动物营养科技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68,928.00
中农发（河南）农业高科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675,000.00
中渔环球海洋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业务		112,402.00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其他关联方自然人	保险业务	163,043.00	175,410.00
合计		268,567,805.22	94,999,551.00

####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12.31	2024.12.31
其他资产（其他应收款）	华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77,982,322.56	1,042,905,879.15

公司股东华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邦控股集团）直接或间接通过关联方或合作方自华农保险拆借资金，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金余额为 107,798.23 万元。截至本财务报告日，上述款项尚未收回。

华邦控股集团以其自有土地使用权，华邦控股集团、西部同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和云南金志农林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以其持有华农保险的股权，评估价值共计 202,055.98 万元，对上述债务进行担保。

###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 （2）或有事项

鉴于保险业务的性质，本公司开展正常业务时会涉及或有事项及法律诉讼，包括在诉讼中作为原告和被告及在仲裁中作为申请人和被申请人。上述法律诉讼主要涉及保单的索赔，本公司已对可能发生的损失计提准备金。当管理层参考律师意见并能对诉讼结果做出合理估计后，对保单索赔计提准备。

对于无法合理预计结果及管理层认为败诉可能性极小的未决诉讼，不计提相关准备。对于上述未决诉讼，本公司认为最终裁定结果产生的或有负债将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报告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报告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事项。

###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保费

项 目	2025.12.31	2024.12.31
应收保费	387,871,958.87	419,569,862.72
减：坏账准备	10,882,343.61	10,885,000.20
合 计	376,989,615.26	408,684,862.52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按账龄披露的应收保费

账 龄	2025.12.31	2024.12.31
6个月以内（含6个月）	289,761,981.58	302,248,354.61
7个月至1年（含1年）	19,099.20	16,901,780.42
1年以上	98,090,878.09	100,419,727.69
小 计	387,871,958.87	419,569,862.72
减：坏账准备	10,882,343.61	10,885,000.20
合 计	<b>376,989,615.26</b>	<b>408,684,862.52</b>

2、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2025.12.31			2024.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7,970,000.00		17,970,000.00	17,970,000.00		17,97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 计	<b>17,970,000.00</b>		<b>17,970,000.00</b>	<b>17,970,000.00</b>		<b>17,970,000.00</b>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4.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12.31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北京德仁保险公估有限公司	17,970,000.00			17,970,000.00		

3、保费收入

(1) 保费收入按保险合同类别列示

项 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原保险合同	3,884,097,945.89	4,214,002,321.72
再保险合同	125,363,358.04	207,662,968.25
合 计	<b>4,009,461,303.93</b>	<b>4,421,665,289.97</b>

(2) 保费收入明细

项 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车险业务	2,186,120,900.84	2,190,000,148.76
企业财产保险	116,119,038.49	127,967,346.15
责任保险	551,556,889.87	520,615,801.18
船舶保险	8,333,886.66	8,866,824.57
货运险	30,646,150.92	29,424,680.01
工程保险	9,069,356.47	14,954,507.22
意外伤害险	202,057,977.96	226,670,412.13
家庭财产保险	171,843,843.13	55,460,663.82
保证保险	52,285,757.86	43,960,910.50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农险业务	264,166,914.68	318,630,254.68
健康险	9,290,911.04	224,330,354.27
其他险	407,969,676.01	660,783,386.68
合 计	<b>4,009,461,303.93</b>	<b>4,421,665,289.97</b>

(3) 保费收入销售方式

项 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直接业务	183,098,672.37	242,963,620.11
专业代理	992,836,278.51	981,441,916.49
兼业代理	4,454,660.65	17,449,557.42
个人代理	1,843,310,415.37	1,864,488,138.84
境内经纪业务	860,397,918.99	1,107,659,088.86
分保费收入	125,363,358.04	207,662,968.25
合 计	<b>4,009,461,303.93</b>	<b>4,421,665,289.97</b>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4日





# 营业执照

(副本)(4-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MA01Y01N85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5425 万元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20 年 12 月 10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郑鲁光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18 号办公楼  
一座 9 层 910 单元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  
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  
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税务服务；资  
产评估；企业管理咨询；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信息咨询服务（不  
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破产清算服务；薪酬管理服务；物  
业服务评估；咨询策划服务；财政资金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服务；  
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政  
府采购代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  
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  
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6 年 03 月 18 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郑鲁光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18号办公楼一座9层910单元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375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21]013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1年1月25日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2025年6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阳建明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1-09-1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四川中天信会计师事务所有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10623198109124618

Identity card No.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510100770004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9年08月16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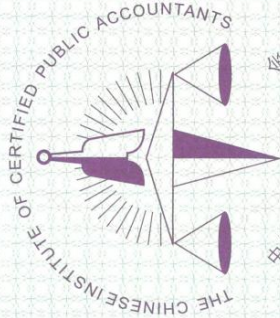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袁海波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4-03-0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河南万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1032819840308901B
Identity card No.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10101360012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2 年 05 月 30 日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河南万汇会计师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4年08月21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上会 陕西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4年9月6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上会 陕西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5年10月20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北京中名天成 陕西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5年10月20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y 月 /m 日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y 月 /m 日 /d